



# 中華民國99年 道路交通安全年報

道安核心價值

# Empowering

給 .....力量  
(給用路人保護自己的力量)

例如崇右技術學院於新生始業輔導中，提醒校園周邊交通環境特性：

- 基隆地區雨水較多，同學應注意之路滑及易發生事故路段。
- 基隆港區貨櫃及聯結車輛較多，應注意大型車輛轉彎內輪差之危險性。

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 編印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

## 序

全國道安工作團隊結合內政部警政署、教育部、行政院新聞局、經濟部等中央各部會，以及各縣市道安會報等單位通力合作，運用有限之道安經費專款專用補助進行工程、執法、教育、宣導及監理等計畫。4年來交通事故防制工作精益求精，A1類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數減少1,093人，降幅達34.81%，平均每年減少273人，交通事故防制之效果顯著。這是全國道安工作人員的具體工作成果，治國特別致上最高的敬意與謝意。

99至100年度的道安工作，在重大事故現場勘查方面，本部水平協調警政、教育單位，垂直整合各縣市道安會報，邀集專家學者、現場人員，力求深入了解事故發生原因，探討可行改善方向，確保事故傷亡不再發生。同時，關注高齡者交安議題，於99年道安研討會上聚焦高齡者事故，研議防範措施；在推廣禮讓行人方面，舉辦禮讓行人研討會，廣邀民眾及國內外專家學者共同參與。100年8月1日，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新修正條文施行，為強化守法意識並保障生命安全，本部透過廣播、宣導短片、海報、郵票、布條、CMS、檢驗及換照通知單等方式，宣導提醒汽車後座乘客繫上安全帶，未繫安全帶者，成人將於101年2月1日、兒童部分將於8月1日開始執法取締；其他道安議題如透過宣導短片提升用路人禮讓救護車等急難車輛意識、大型車內輪差觀念，另亦透過網站中禮讓小旗影片加強宣導。此外，與教育部合作對學校師生進行公路防救災教育，以確保國人道路交通安全。

99至100年度的道安工作，延續第10期院頒方案已核定「機車」、「高齡者」、「酒醉（後）駕車」3大重點，以及「大客車」、「行人」及「自行車」等交通事故防制工作：由全國道安工作同仁、教育人員、志工及NGO推動，利用交通工程、監理執法、教育宣導等方式，透過警政、教育、媒體等管道，將道安意識融入民眾日常生活，共同致力於道安救人的永續工作。

為響應聯合國推動2011至2020年為道路安全10年行動之號召，行政院已核定道路交通事故年減2%為目標，以符合國際趨勢。期勉道安同仁道安工作應不斷再創新，以求績效不斷改善，長期願景達成「大家守法、人車安全、道路順暢」的目標，同時也希望全國民眾和我們一齊努力。

交通部長 **毛治國**  
中華民國一百年十一月

## 編輯語

根據內政部警政署統計資料顯示，台灣交通事故 24 小時以內死亡人數(簡稱 A1)，從 2006 年 3,140 人、2007 年 2573 人、2008 年 2224 人、2009 年 2092 人下降至 2010 年 2,047 人，近五年死亡人數逐年減少，共計降低 34.81%，同期，機動車輛每年平均增加 6.96%；歸納目前道路交通安全首要工作，在於以「機車」、「老人」與「酒駕」為事故防制重點，集中資源，力求再突破。綜觀過去一年，採取多項創新措施：

1. 確定道安工作核心觀念-給用路人保護自己的力量及激發道安人員的救人善念。
2. 結合產、官、學各界專家學者經驗與智慧，「針對問題」--釐定機車事故、老人事故與酒駕事故防制三大課題，辦理道路交通安全研討會，並委託研究、舉辦院頒方案視導，策訂防制措施之行動方案；宣導後座繫安全帶等重大政策。
3. 整合中央及地方道安體系之力量，透過視導、補助、觀摩等，給予獎勵及肯定。並運用金安獎、創新貢獻獎、道安年報、宣揚各縣市創新有效措施、及請各縣市機關首長從優敘獎等，給予鼓勵；並導入民間公益團體及企業的力量，參與道安工作。
4. 拜訪地方首長針對所轄問題訂定對策，並統計首長主持道安會議場次供參；並請各縣市不定時分析所轄道安課題並採取對策，統合道安體系力量。
5. 其他重要防制措施，如訓練老人交通安全志工「路老師」304 人，到宅宣教；「交通安全入口網」網頁順應時勢潮流，運用 Facebook、口碑行銷及 Youtube 等，透過網路功能達到宣導實質效果。

道安工作永無止境，A1 類事故防制雖成果顯著但也發現減少的幅度逐年收斂降低，道安事故防制目前出現了瓶頸，亟須突破的新能量；因此，今年舉辦「事故防制突破措施與願景」研討會並製作 99 年道路交通安全年報，希望展現這一年相關單位道安成果，傳承觀摩這些智慧與經驗，盡我們的力量「可以多救一人就多救一人」；以金剛經：「大慈大悲一念間」的精神，期勉工作夥伴工作中隨時不忘救人善念。衷心祝福大家未來在道安工作上，能更歡喜自在，多盡一份心力，廣植福田，為自己走過的公務生涯留下最美好痕跡。

交通部道安委員會執行秘書 **謝潮儀**  
中華民國一百年十一月

# 目錄

第一章 緒論.....	8
第二章 道路交通事故統計分析.....	13
2.1 99 年道路交通事故概況.....	13
2.2 99 年度道路交通事故統計資料分析.....	15
第三章 道路交通安全政策主軸.....	30
第四章 道路交通安全防制策略與作法.....	32
4.1 騎（乘）機車交通事故防制.....	32
4.2 老年人（65 歲以上）交通事故防制.....	37
4.3 酒醉（後）駕車交通事故防制.....	39
4.4 加強道路交通秩序整頓及行車安全.....	43
4.5 推廣禮讓行人以保護行人安全.....	46
4.6 強化全民用路安全觀念.....	63
4.7 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聯繫會議.....	69
4.8 道路交通安全績效之督導與查核.....	74
4.9 道安相關單位具體有效作為參考.....	89
4.10 交通入口網經營績效及道安實際改善作為.....	98
4.11 鼓勵 NGO 及民間企業參與交通安全推廣.....	101
第五章 道路交通安全政策未來展望.....	102
5.1 策定 100 年度 3 大重點工作及道路交通事故防制未來展望.....	102
5.2 持續推動禮讓行人活動.....	103
5.3 配合新修正道路處罰條例-宣導後座繫妥安全帶.....	104
5.4 100 年度全國道安研討會.....	106
5.5 99-100 年度辦理專案與委託研究.....	107
第六章 結論與建議.....	109

## 表目錄

- 表 2-1 99 年度道路交通事故統計一覽表 13
- 表 2-2 99 年度道路交通安全事故概況 14
- 表 2-3 90-99 年度衛生署與警政署交通事故死亡人數比較 15
- 表 2-4 道路交通事故統計表 16
- 表 2-5 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件數肇事者車種分析 18
- 表 2-6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依死亡者年齡 19
- 表 2-7 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依肇事因素分析 21
- 表 2-8 近年來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件數及死亡人數按縣市統計 23
- 表 2-9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依道路類別及型態統計 26
- 表 2-10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依發生時間統計 28
- 表 4-1 機車交通事故防制措施一覽表 32
- 表 4-2 警察機關加強取締惡性交通違規專案項目表 33
- 表 4-3 學校及社會進行機車安全教育推廣人數場次 35
- 表 4-4 「第 27 期臺灣地區易肇事路段改善計畫」各縣市改善經費表 43
- 表 4-5 99 年度交通部發行之交通安全教材等出版品一覽表 66

## 圖目錄

- 圖 1-1 全國道安體系 8
- 圖 1-2 第 10 期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 9
- 圖 2-1 90-99 年度衛生署與警政署交通事故死亡人數比較 15
- 圖 2-2 道路交通事故(A1 及 A2 類)件數及傷亡人數 17
- 圖 2-3 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件數肇事者車種分析 18
- 圖 2-4 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依死亡者年齡分析 20
- 圖 2-5 酒醉(後)駕駛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車種分析 22
- 圖 2-6 近年來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件數及死亡人數按縣市別統計 24
- 圖 2-7 各縣市 A1、A2 類道路交通事故件數分布別統計 25
- 圖 2-8 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依道路類別及型態統計別統計 27
- 圖 2-9 A1 類交通事故件數按發生時段統計 29
- 圖 4-1 機車道(機車專用、優先道)及車道顏色管理 32
- 圖 4-2 劃設機慢車優先道 33
- 圖 4-3 農路反光導標、彎道分隔交通桿及行人車阻反光標識 33
- 圖 4-4 98 及 99 年機車騎乘安全電視短片宣導 34
- 圖 4-5 宣傳文宣及車體宣導 34
- 圖 4-6 電視媒體宣導 35
- 圖 4-7 機車安全帽反光貼紙 35
- 圖 4-8 學生機車安全防衛駕駛班-學科 36
- 圖 4-9 學生機車安全防衛駕駛班-術科 36
- 圖 4-10 老人交通安全教育教材 37
- 圖 4-11 松年大學普及宣導 38
- 圖 4-12 老人交通安全宣導品 38
- 圖 4-13 嘉義市政府警察局落實「酒後不開車」宣導 39
- 圖 4-14 函請財政部「酒後不開車 LOGO」併入酒類商品宣導警語 39
- 圖 4-15 各縣市發起拒絕關說酒駕 40
- 圖 4-16 首創 IBON 酒後代駕服務 40
- 圖 4-17 防制酒駕宣傳文宣 41
- 圖 4-18 路邊臨檢，防制酒後駕車 41
- 圖 4-19 台東縣鄉下地方利用外籍新娘考照時，鼓勵其在老公酒(醉)後接送 42
- 圖 4-20 防制酒駕宣傳文宣 42
- 圖 4-21 「第 27 期臺灣地區易肇事路段改善計畫」各縣市改善經費圖 44
- 圖 4-22 禮讓行人宣導活動 47
- 圖 4-23 陸以正前大使及紀政聲明稿 47
- 圖 4-24 邀請知名藝人賴雅妍代言拍攝禮讓行人宣傳短片 48
- 圖 4-25 禮讓行人宣導布條、郵票 48

- 圖 4-26 99 年製孫越、紀政代言「禮讓行人宣導短片」 50
- 圖 4-27 99 年禮讓行人研討會 51
- 圖 4-28 2011 台灣燈會禮讓行人燈區 52
- 圖 4-29 民間企業舉辦禮讓行人活動，並響應印製「禮讓行人貼紙」 52
- 圖 4-30 禮讓行人創意卡及聯絡簿小卡 53
- 圖 4-31 禮讓行人宣傳 56
- 圖 4-32 行人優先宣傳文宣 56
- 圖 4-33 實體宣導於公車候車亭、市政府大樓外牆、公車車體廣告 57
- 圖 4-34 結合知名部落客風格製作禮讓行人摺頁 57
- 圖 4-35 建置高反光亮度設施 58
- 圖 4-36 高雄市「禮讓行人」工程、宣傳措施 58
- 圖 4-37 台南市「禮讓行人」宣導 59
- 圖 4-38 知名藝人長青（香腸伯）擔任彰化縣「禮讓行人」代言人 59
- 圖 4-39 「兒童交通安全繪畫比賽」 63
- 圖 4-40 「選擇安全課後接送車及幼童車簡易辨識方法摺頁」 64
- 圖 4-41 金安獎記者會及頒獎現場 74
- 圖 4-42 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績優獎 76
- 圖 4-43 道路交通專案活動、優良職業汽車駕駛人、交通安全教育評鑑績優獎 77
- 圖 4-44 導護志工績優獎 78
- 圖 4-45 義勇交通警察績優獎 79
- 圖 4-46 近幾年全國道安研討會主題 81
- 圖 4-47 小小彬為 99 年春節疏運代言 86
- 圖 4-48 蝴蝶姊姊為 100 年春節疏運代言 84
- 圖 4-4999 年春節疏運宣傳文宣 87
- 圖 4-50 高速公路宣導國道行車安全 92
- 圖 4-51 新竹市交通安全宣導 93
- 圖 4-52 台北市校園自行車安全騎乘推廣一學科、術科 93
- 圖 4-53 台北市自行車道系統推廣 93
- 圖 4-54 高雄縣 99 年度導護志工交通服務隊表揚活動 94
- 圖 4-55 花蓮高工辦理校園安全駕駛研習 94
- 圖 4-56 嘉義市製作道安熊紙公仔宣導品 94
- 圖 4-57 臺中市製作道安宣導文宣 95
- 圖 4-58 新北市大客車張貼反光貼紙計畫 95
- 圖 4-59 新北市市區自行車系統建置 95
- 圖 4-60 雲林縣-安全帽偏遠村落深耕宣導 96
- 圖 4-61 高雄市-99 年交通安全相關作為 96
- 圖 4-62 宜蘭縣-99 年交通安全宣導 97
- 圖 4-63 活動參與者年齡分布及活動期間流量分布圖 98

圖 4-64 禮讓行人宣導標語網路徵選活動得獎作品 99

圖 4-65 禮讓行人宣導標語網路徵選活動流量 99

圖 4-66 交通安全入口網英文網頁 99

圖 5-1 「禮讓小旗」操作使用說明 103

圖 5-2 孫翠鳳代言後座繫安全帶宣導短片 105

圖 5-3 交通部率先宣導實施後座繫安全帶 105





## 第一章 緒論

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委員會（以下簡稱道安委員會）綜理全國道路交通安全事項之策劃、協調與督導，業務涵括交通工程（Engineering）、交通執法（Enforcement）、教育宣導（Education）等 3E 作為，結合中央部會局署，包括內政部（警政署、營建署）、教育部、行政院新聞局、衛生署等，督導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道安會報執行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組成一完整全國道路交通安全體系，如圖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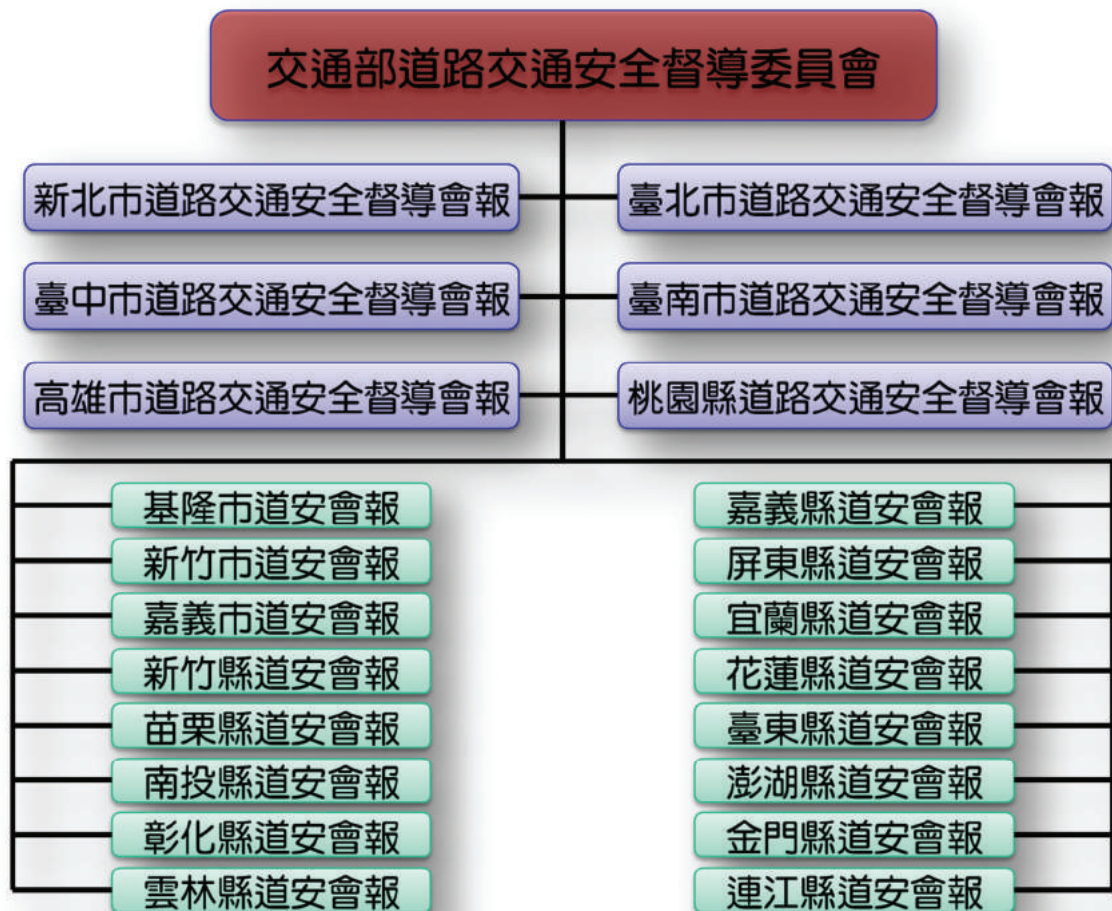


圖 1-1 全國道安體系

道路交通安全經費係源自本部徵收之「汽車燃料使用費」，分配 1.76 % 比例，以執行中央道路交通安全政策為主軸，除自辦外，並支援補助各部會局署、相關縣（市）政府，配合中央整體推動政策需要，進行即時必要之交通安全改善工程、執法、教育及宣導等作為。補助範圍則包括專款補助中央機關與各縣市政府，運用於道路交通安全與秩序之維護、改善工作，及急需辦理道安改善事項，且未能及時編列或不足支應者，與配合本部道安計畫所必需之補助等。



圖 1-2 第 10 期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

99 年度道路交通安全計畫，係依據第 10 期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3 年 1 期（民國 99~101 年）執行推動，本期方案之願景為「建立人本、安全的交通環境」、訴求重點「尊重路權、行車安全」、目標「每年度降低事故死亡人數 2%」，並研訂交通事故防制 6 大重點，包括「騎乘機車事故防制」、「酒醉（後）開（騎）車事故防制」、「高齡者事故



防制」、「大客車安全（含校車、學（幼）童課後接送車輛安全）」、「行人安全」、「自行車安全」（如圖 1-2 所示），實施內容架構共分為管制考核、工程、執行、教育宣導與平交道安全類，如下所示：

#### 一、強化道安組織功能與管考作業

- （一）強化道安會報議事功能。
- （二）加強計畫管考及定期實施評鑑。
- （三）加強辦理道路交通安全相關之研究。
- （四）交通違規罰款分配之專款專用。

#### 二、加強道路交通事故防制

- （一）加強實施機動車輛肇事管制。
- （二）協調檢、警、司法單位對肇事案件，從速偵查、審理，從速處罰。

#### 三、加強道路交通工程設施與管理

- （一）積極改善公路、市區道路及觀光風景區聯外道路易肇事路段及路口。
- （二）繼續提高公路及都市地區交通號誌功能。
- （三）加強道路交通網路功能與服務水準。
- （四）繼續改善主要道路交通瓶頸。
- （五）加強改善弱勢團體、自行車及行人交通環境。
- （六）加強執行違規私設道路指示標誌及標線、人行道斜坡道或廣告物取締清除。
- （七）加強路邊停車規劃與收費管理。
- （八）加強高、快速公路交通工程設施與管理。

#### 四、強化公路監理執行與管理

- （一）強化道路交通安全講習。
- （二）強化駕駛人養成教育。
- （三）加強車籍、駕籍及危險品運送人員資料的正確與更新。



- (四) 加強車輛檢驗及檢驗線之查核。
- (五) 加強監警聯合路邊檢查。
- (六) 加強各汽車運輸公司管理。
- (七) 落實違反道路管理事件、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及公路法等案件之清理與裁罰。

#### 五、加強道路交通執法

- (一) 加強疏導整理交通秩序。
- (二) 提升交通執法品質。
- (三) 提昇交通事故處理品質。
- (四) 加強計程車駕駛人執業管理。
- (五) 加強執法宣導。
- (六) 加強高速公路行車秩序與安全。

#### 六、加強道路交通安全教育

- (一) 加強交通安全教育培訓及課程結合。
- (二) 加強交通安全教育教材資訊化。
- (三) 高中職以上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課程規劃及教材製作。
- (四) 推動學校及社會交通安全教育與活動。
- (五) 加強各級學校上放學交通安全維護。
- (六) 加強防制學校學生交通事故及交通違規。
- (七) 推動學校及社會交通事故傷患急救常識教育。
- (八) 加強維護兒童交通安全。

#### 七、加強道路交通安全宣導

- (一) 配合宣導各項交通安全改善方案及措施。
- (二) 強化路況等交通資訊報導。
- (三) 運用各種大眾傳播媒體加強道路交通安全宣導。
- (四) 結合輔導民間社團舉辦各項交通安全宣導活動。
- (五) 印製交通安全文宣及宣導品，擴大交通安全宣導。
- (六) 辦理交通安全績優團體及個人表揚大會。



(七) 加強高速公路交通安全宣導。

#### 八、加強鐵路平交道安全

(一) 實施定期評鑑。

(二) 積極參與縣市道安會報。

(三) 加強平交道交通安全功能（鐵路側）。

(四) 加強平交道交通安全功能（公路側）。

(五) 加強鐵公路平交道安全宣導。



## 第二章 道路交通事故統計分析

### 2.1 99 年道路交通事故概況

####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數統計

##### 一.99 年死亡人數與 98 年比較

99 年 A1 類（事故 24 小時內死亡案件）事故死亡 2,047 人，比 98 年 2,092 人減少 132 人，降幅達 5.94%。其中騎（乘）機車死亡人數 1,287 人，占總死亡人數比率為 62.87%，為最主要肇事車種；老年人(65 歲以上)事故死亡人數 530 人，占總死亡人數比率為 25.89%；酒後駕車失控肇事死亡人數 419 人，占總死亡人數比率為 20.47%，仍為最主要肇事因素；行人、騎乘自行車事故死亡人數則分別占總死亡人數比率為 12.51%、6.35%；在大客車事故死亡人數 28 人，較 98 年減少 20 人，減少比率為 41.67%。

表 2-1 99 年度道路交通事故統計一覽表

	99 年（同期比較）	98 年	占總死亡人數百分比
A1 類死亡人數	2,047（-45，-2.15%）	2,092	100%
騎乘機車死亡人數	1,287（101，8.52%）	1,186	62.87%
老年人(65 歲以上)事故死亡人數	530（-39，-6.85%）	569	25.89%
酒後駕車失控肇事死亡人數	419（21，5.28%）	398	20.47%
行人事故死亡人數	256（-15，-5.54%）	271	12.51%
騎乘自行車死亡人數	130（-10，-7.14%）	140	6.53%
大客車事故死亡人數	28（-20，-41.67%）	48	2.29%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



## 二.99 年主要肇事因素統計

99 年發生 2,016 件 A1 類交通事故，以「酒醉（後）駕車」造成 399 件最多，「未注意車前狀態」發生 373 件次之，「未依規定讓車」發生 249 件再次之，詳如表 2-2 所示。

表 2-2 99 年度道路交通安全事故概況

肇事因素	死亡件數	占總件數比率
酒醉（後）駕駛失控	399	20.22%
未依規定讓車	269	13.63%
未注意車前狀態	373	18.91%
違反號誌管制或指揮	124	6.28%
不明原因肇事	94	4.76%
其他引起事故之違規或不當行為	83	4.21%
超速失控	66	3.35%
違反特定標誌（線）禁制	66	3.35%
逆向行駛	61	3.09%
間隔未保持行車安全	46	2.33%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

## 三.近年來道路交通事故概況

目前國內負責蒐集與處理道路交通事故資料之單位，計有警政體系之交通警察單位與醫療體系之衛生單位。由於該項資料之蒐集與處理對警政單位而言，攸關於交通安全之改善、事故鑑定與事故資料分析等，而交通員警於事故現場調查時，係依 24 小時內死亡者為認定基準；而衛生單位研究死亡資料，主要目的係為瞭解國人在不同年齡、不同地區及不同性別狀況下，藉死亡率來評估醫療介入後，對疾病防治與提昇健康之效果，故係長期追蹤並依死亡證明書作為認定基準。

近年來，兩者統計結果之比率（衛生署/警政署），大約介於 1.43%至 1.84%間，如下表 2-3 及圖 2-1 所示。



表 2-3 90-99 年度衛生署與警政署交通事故死亡人數比較

年度	衛生署統計	警政署統計	比率(衛生署/警政署)
90	4787	3344	1.43
91	4322	2681	1.61
92	4389	2718	1.61
93	4735	2634	1.8
94	4735	2894	1.64
95	4637	3140	1.48
96	4007	2573	1.56
97	3646	2224	1.64
98	3464	2092	1.66
99	3515	2047	1.72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行政院衛生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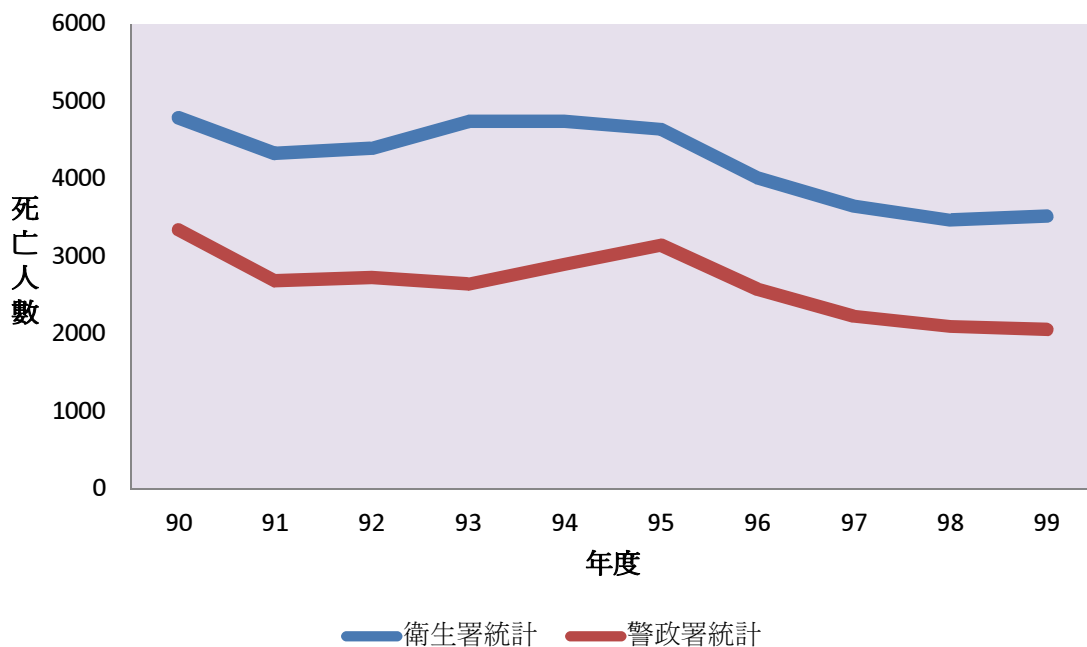


圖 2-1 90-99 年度衛生署與警政署交通事故死亡人數比較

## 2.2 99 年度道路交通事故統計資料分析

### 一. 99 年全般道路交通事故與 98 年比較

99 年造成人員傷亡之道路交通事故（即 A1 及 A2 類，以下簡稱「道路交通事故」），合計 21 萬 9,646 件，死亡 2,092 人，受傷 29 萬 3,793 人；



與 98 年比較件數增加 3 萬 8,766 件 (21.4%)、死亡人數減少 45 人 (2.2%)、受傷人數增加 5 萬 4,533 人 (22.8%)，就事故類型觀察，A1 類 (造成人員當場或 24 小時內死亡) 件數、死亡及受傷人數均呈減勢，分別減少 2.1%、2.2% 及 13.3%；A2 類 (造成人員受傷或超過 24 小時死亡) 件數及受傷人數則分別增加 21.7% 及 22.9%。

表 2-4 道路交通事故統計表

	總計			A1 類			A2 類		每萬輛機動車輛			年中 機動 車輛 數(萬 輛)
	件數(件)	死亡 (人)	受傷(人)	件數 (件)	死亡 (人)	受傷 (人)	件數 (件)	受傷(人)	肇事率 (件/萬 輛)	死亡率 (人/萬 輛)	受傷 率 (人/萬 輛)	
90 年	64,264	3,344	80,612	3,142	3,344	1,490	61,122	79,122	37.27	1.94	46.75	17,244
91 年	86,259	2,861	109,594	2,725	2,861	1,284	83,534	108,310	48.77	1.62	61.97	17,686
92 年	120,223	2,718	156,303	2,572	2,718	1,262	117,651	155,041	66.04	1.49	85.86	18,204
93 年	137,221	2,634	179,108	2,502	2,634	1,248	134,719	177,860	72.83	1.4	95.06	18,842
94 年	155,814	2,894	203,087	2,767	2,894	1,383	153,047	201,704	79.81	1.48	104.02	19,523
95 年	160,897	3,140	211,176	2,999	3,140	1,301	157,898	209,875	80.1	1.6	105.1	2,009
96 年	163,971	2,573	216,927	2,463	2,573	1,006	161,508	215,921	79.9	1.3	105.8	2,051
97 年	170,127	2,224	227,423	2,150	2,224	983	167,977	226,440	81.4	1.1	108.8	2,090
98 年	180,880	2,092	239,260	2,016	2,092	893	178,864	238,367	85.2	1	112.7	2,123
99 年	219,646	2,047	293,793	1,973	2,047	774	217,673	293,019	101.12	0.94	135.25	2,172
每日 平均	601.8	5.6	804.9	5.4	5.6	2.1	596.4	802.8	—	—	—	—
較上 年增 減率 (%)	21.4	-2.2	22.8	-2.1	-2.2	-13.3	21.7	22.9	18.7	-5.8	20.0	2.3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本節各表同。

附註：A1 類係指造成人員當場或 24 小時內死亡之交通事故。

A2 類係指造成人員受傷或超過 24 小時死亡之交通事故。

由近 11 年的趨勢可得知，A1 類件數及死亡人數逐年下降，由 89 年死



亡 3388 人下降至 99 年 2047 人，死亡人數下降約 1/3，顯示道安同仁的努力有目共睹；然而，美中不足的是，受傷人數及 A2 類件數逐年上升，再再顯示道安工作是一個不能停歇的使命，為達理想中零事故的運輸環境，這尚須國人高度的參與及同仁們不斷的努力、防制任何事故發生的可能，以便提升道路交通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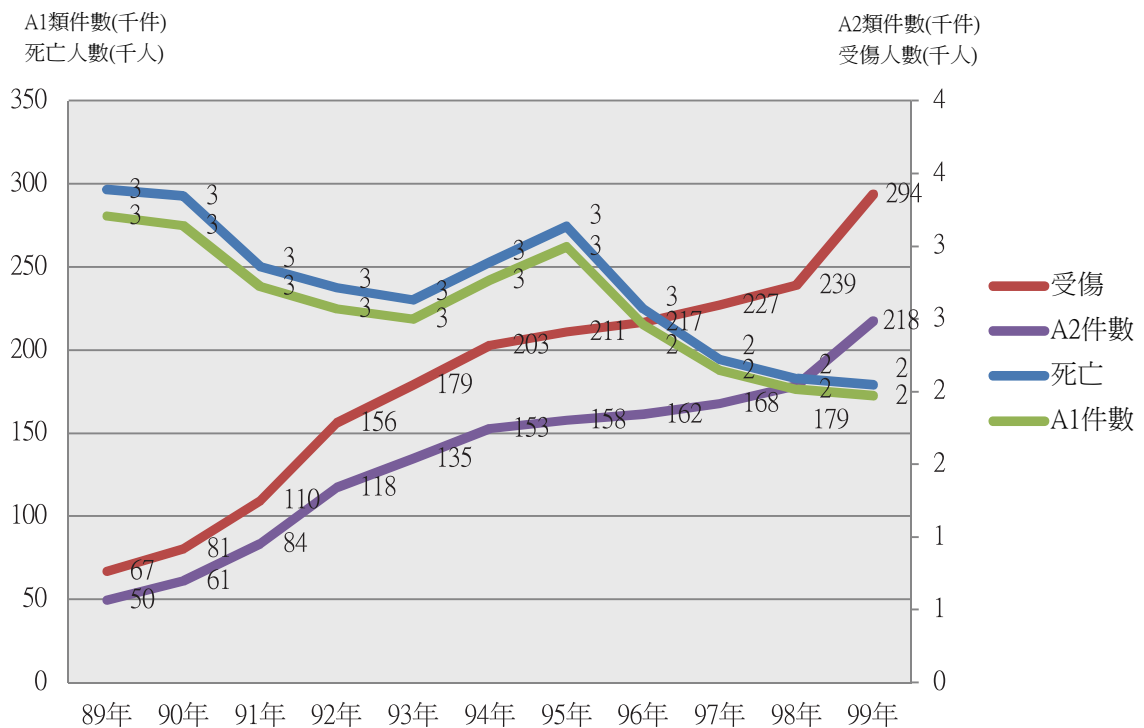


圖 2-2 道路交通事故(A1 及 A2 類)件數及傷亡人數

### 2.2.2 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特性分析

#### 一.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件數肇事者車種分析

99 年 A1 類交通事故之肇事者，以機車 896 件，占 45.4%最高；小客車 514 件，占 26.1%居次；再次為大貨車 209 件，占 10.1%；與上年比較，件數以大客車肇事減少 29.73%計 11 件最多；其次為自行車減少 22.58%計 14 件；而大貨車肇事件數增加 27.44%計 45 件為最多，其次則為機車增加 1.59%計 14 件。觀察近 4 年 A1 類交通事故肇事者車種別件數，其中小客車、大客車均呈逐年下降趨勢。



表 2-5 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件數肇事者車種分析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與上年比較	
	件數 (件)	結構 比(%)	件數 (件)	結構 比(%)	件數 (件)	結構 比(%)	件數 (件)	結構 比(%)	件數 (件)	結構 比(%)	增減數 (件)	增減 率(%)
	總計	2,999	100	2,463	100	2,150	100	2,016	100	1,973	100.0	-43
大客車	43	1.4	48	1.9	40	1.9	37	1.8	26	1.3	-11	-29.73
小客車	889	29.6	682	27.7	594	27.6	543	26.9	514	26.1	-29	-5.34
大貨車	298	9.9	230	9.3	199	9.3	164	8.1	209	10.6	45	27.44
小貨車	295	9.8	276	11.2	211	9.8	219	10.9	191	9.7	-28	-12.79
機車	1,213	40.4	1,019	41.4	949	44.1	882	43.8	896	45.4	14	1.59
自行車	56	1.9	53	2.2	52	2.4	62	3.1	48	2.4	-14	-22.58
其他	205	6.8	155	6.3	105	4.9	109	5.4	89	4.5	-20	-18.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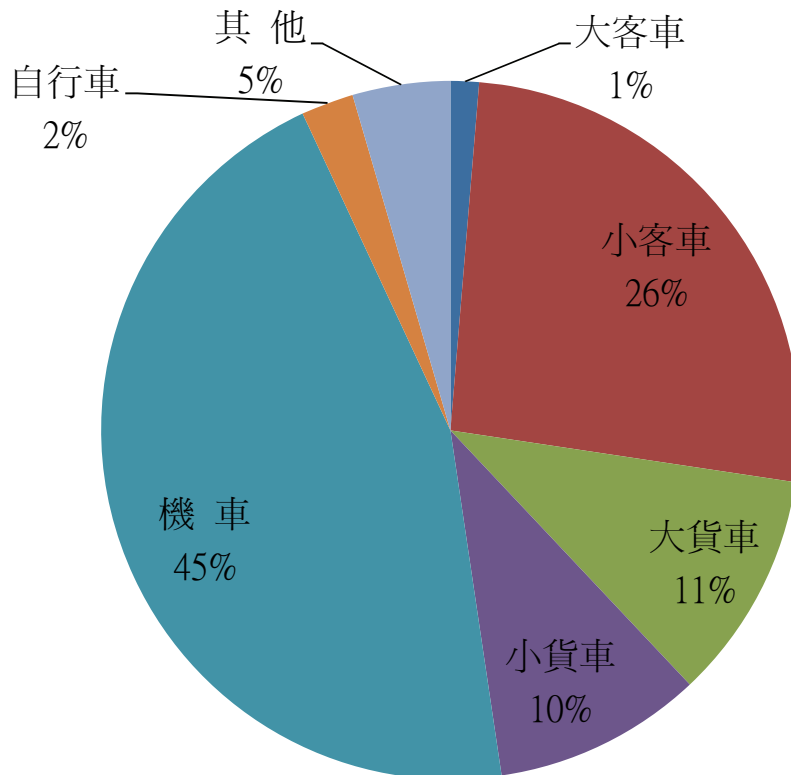


圖 2-3 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件數肇事者車種分析

## 二.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依死亡者年齡分析



利用年度及交通事故死亡者年齡為兩軸可得表 2-6，由本表可得知 99 年度交通事故死亡者年齡以「70 歲以上」佔 20.03%計 410 人為最高、「18~24 歲」佔 15.73%計 322 人居次(同時如圖 2-4)，減幅最大的年齡區間為「未滿 12 歲」的-34.88%計減少 15 人為最，「65~69 歲」的-17.24%計減少 25 人居次，其他如「25~34 歲」減少 36 人計-10.78%，「35~44 歲」減少 20 人計-7.6%。

值得關注的為「18~24 歲」青年族群增幅 14.59%計 41 人，「45~至 54 歲」增幅 7.12%計 20 人，其成長趨勢仍待道安同仁共同重視、檢討因應對策。

表 2-6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依死亡者年齡

年齡別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與上年比較	
	人數	結構	人數	結構	人數	結構	人數	結構	人數	結構	增減數	增減率
	(人)	比(%)	(人)	比(%)	(人)	比(%)	(人)	比(%)	(人)	比(%)	(人)	(%)
總計	3,140	100	2,573	100	2,224	100	2,092	100	2047	100	-45	-2.15%
未滿 12 歲	52	1.7	50	1.9	37	1.7	43	2.1	28	1.37	-15	-34.88%
12~17 歲	152	4.8	99	3.8	89	4	80	3.8	81	3.9	1	1.25%
18~24 歲	469	14.9	372	14.5	316	14.2	281	13.4	322	15.73	41	14.59%
25~34 歲	464	14.8	396	15.4	344	15.5	334	16	298	14.56	-36	-10.78%
35~44 歲	459	14.6	319	12.4	258	11.6	263	12.6	243	11.87	-20	-7.60%
45~54 歲	482	15.4	400	15.5	292	13.1	281	13.4	301	14.70	20	7.12%
55~64 歲	339	10.8	290	11.3	280	12.6	238	11.4	241	11.77	3	1.26%
65~69 歲	192	6.1	163	6.3	148	6.7	145	6.9	120	5.86	-25	-17.24%
70 歲以上	519	16.5	451	17.5	439	19.7	424	20.3	410	20.03	-14	-3.30%
年齡不詳	12	0.4	33	1.3	21	0.9	3	0.1	3	0.15	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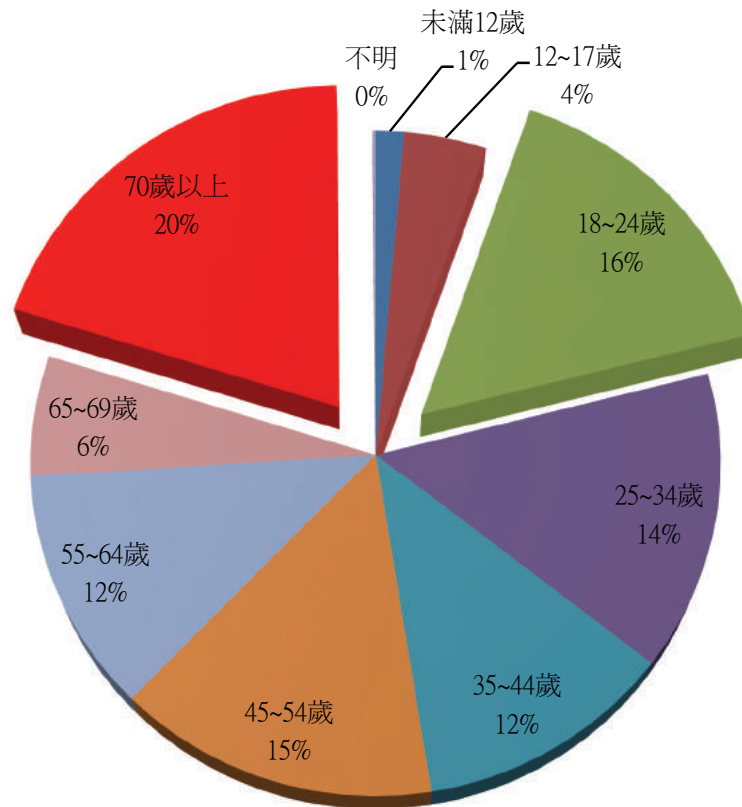


圖 2-4 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依死亡者年齡分析

### 三、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依肇事因素分析

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主要發生原因分析，以「酒醉（後）駕駛失控」399 件最多，占 20.2%，其次為「未注意車前狀況」373 件，占 18.9%，再次為「未依規定讓車」269 件，占 13.6%，及「違反號誌標誌管制」191 件，占 9.7%。與上年比較，以「轉彎不當」之件數減少最多，減少 34 件，降幅達 8.7%，詳如表 2-7 所示。



2-7 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依肇事因素分析

肇 事 原 因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與上年比較	
	件數 (件)	結構 比(%)	件數 (件)	結構 比(%)	件數 (件)	結構 比(%)	件數 (件)	結構 比(%)	件數 (件)	結構 比(%)	與上年比較	
											增減數 (件)	增減 率(%)
總 計	2,999	100	2,463	100	2,150	100	2,016	100	1,973	100	-43	-6.2
駕駛人因素	2,891	96.4	2,368	96.1	2,077	96.6	1,930	95.7	1,896	96.1	-34	-7.1
酒醉(後)駕駛 失控	705	23.5	543	22	474	22	387	19.2	399	20.2	12	-18.4
未注意車前 狀況	528	17.6	460	18.7	406	18.9	374	18.6	373	18.9	-1	-7.9
未依規定讓 車	273	9.1	288	11.7	229	10.7	249	12.4	269	13.6	20	8.7
違反號誌標 誌管制	261	8.7	204	8.3	207	9.6	195	9.7	191	9.7	-4	-5.8
轉彎不當	136	4.5	96	3.9	94	4.4	95	4.7	70	3.5	-25	1.1
未保持安全 距離、間隔	153	5.1	98	4	94	4.4	95	4.7	78	4.0	-17	1.1
超速失控	133	4.4	84	3.4	95	4.4	70	3.5	66	3.3	-4	-26.3
逆向行駛	72	2.4	59	2.4	51	2.4	53	2.6	61	3.1	8	3.9
未依規定減 速	75	2.5	45	1.8	39	1.8	37	1.8	38	1.9	1	-5.1
違規超車	41	1.4	27	1.1	21	1	24	1.2	14	0.7	-10	14.3
搶(闖)越平交 道	17	0.6	15	0.6	6	0.3	3	0.1	8	0.4	5	-50
其他	497	16.6	449	18.2	361	16.8	348	17.3	329	16.7	-19	-3.6
非駕駛人因 素	108	3.6	95	3.9	73	3.4	86	4.3	77	3.9	-9	17.8
行人或乘客 疏失	93	3.1	79	3.2	54	2.5	71	3.5	63	3.2	-8	31.5
機件故障	7	0.2	13	0.5	16	0.7	13	0.6	14	0.7	1	-18.8
交通管制(設 施)不當	4	0.1	3	0.1	2	0.1	0	0	0	0.0	0	-100



其他	4	0.1	-	-	1	0	2	0.1	0	0.0	-2	100
----	---	-----	---	---	---	---	---	-----	---	-----	----	-----

分析酒醉（後）駕駛失控以致肇事之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其肇事者最多為機車及小客車，合計占近九成。99 年度機車約佔六成，小客車約佔兩成八，詳如圖 2-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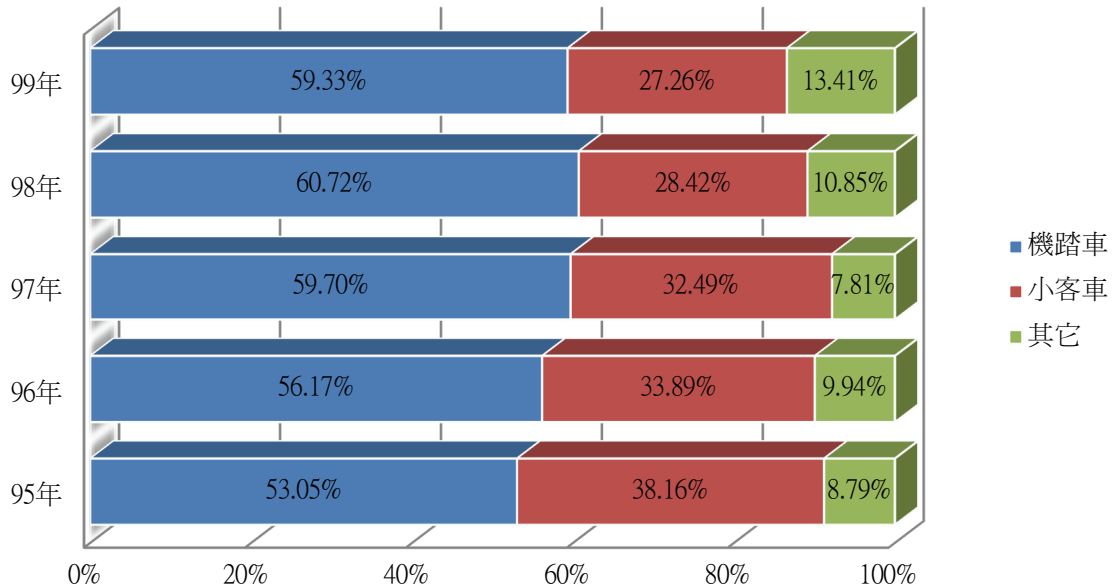


圖 2-5 酒醉（後）駕駛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車種分析

#### 四、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依縣市別統計

98 年 A1 類交通事故肇事件數排名前 5 名之縣市，依序為台北縣(現新北市)160 件、屏東縣 151 件、屏東縣 155 件、高雄縣(現高雄市)153 件、臺中縣(現台中市)139 件。依縣市別之死亡人數觀察，也以台北縣(現新北市)165 人最高、高雄縣(現高雄市)164 人及屏東縣 160 人次之；與上年比較，A1 類死亡人數與肇事件數相近，且趨勢亦多呈同向增減，詳如表 2-8 所示。



表 2-8 近年來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件數及死亡人數按縣市統計

縣市別	件數 (件)						死亡人數 (人)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99 年	
						較上年 增減數		較上年 增減數
臺閩地區	2,999	2,463	2,150	2,016	1973	-43	2,047	-45
臺北縣	234	188	170	146	160	14	165	14
宜蘭縣	97	77	79	71	56	-15	56	-18
桃園縣	253	171	138	127	131	4	138	7
新竹縣	90	95	75	63	70	7	76	10
苗栗縣	125	84	66	67	64	-3	67	-3
臺中縣	203	199	152	131	139	8	144	9
彰化縣	199	156	148	120	131	11	133	8
南投縣	105	76	86	72	68	-4	68	-6
雲林縣	199	161	115	122	110	-12	114	-14
嘉義縣	123	93	106	96	85	-11	91	-8
臺南縣	196	183	163	145	133	-12	136	-11
高雄縣	243	189	167	152	153	1	164	9
屏東縣	188	169	148	151	155	4	160	7
臺東縣	71	64	53	50	55	5	57	3
花蓮縣	85	59	64	73	59	-14	60	-14
澎湖縣	4	4	5	10	5	-5	5	-5
基隆市	35	25	16	23	20	-3	20	-3
新竹市	53	33	28	31	18	-13	19	-12
臺中市	82	65	64	49	67	18	67	17
嘉義市	26	27	15	22	20	-2	20	-3
臺南市	53	33	36	35	21	-14	23	-15
臺北市	81	85	71	81	84	3	85	3
高雄市	101	88	72	88	72	-16	73	-15
金門縣	6	6	4	7	7	0	7	0
連江縣	-	-	-	-	-	-	-	-
國道	111	101	88	64	67	3	74	-8
其他	36	32	21	20	23	3	25	3

附註：本表依警察局轄區統計；其他包括航空警察局、保二總隊等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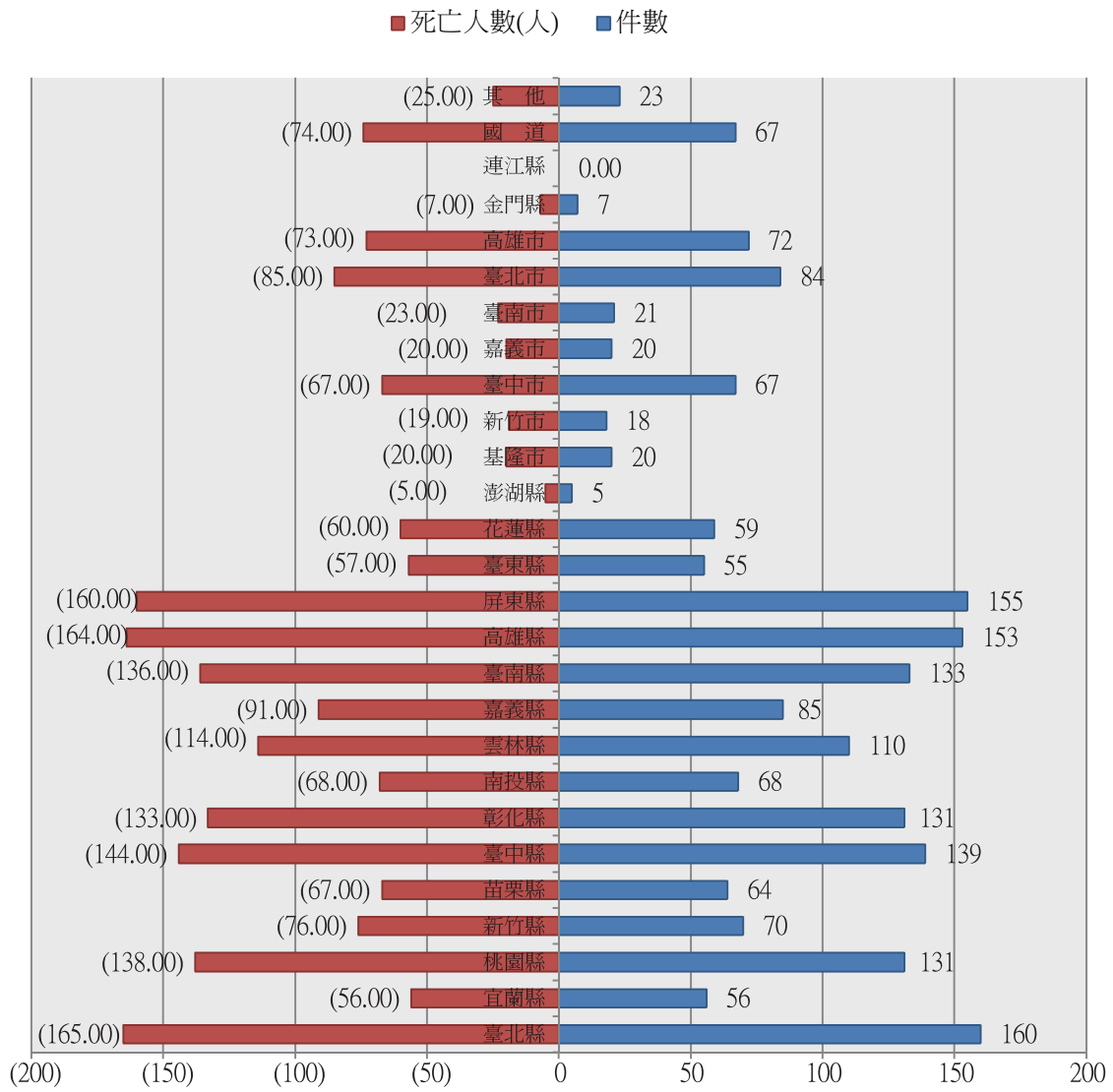


圖 2-6 近年來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件數及死亡人數按縣市

99 年各縣市 A1、A2 類道路交通事故件數分布如下圖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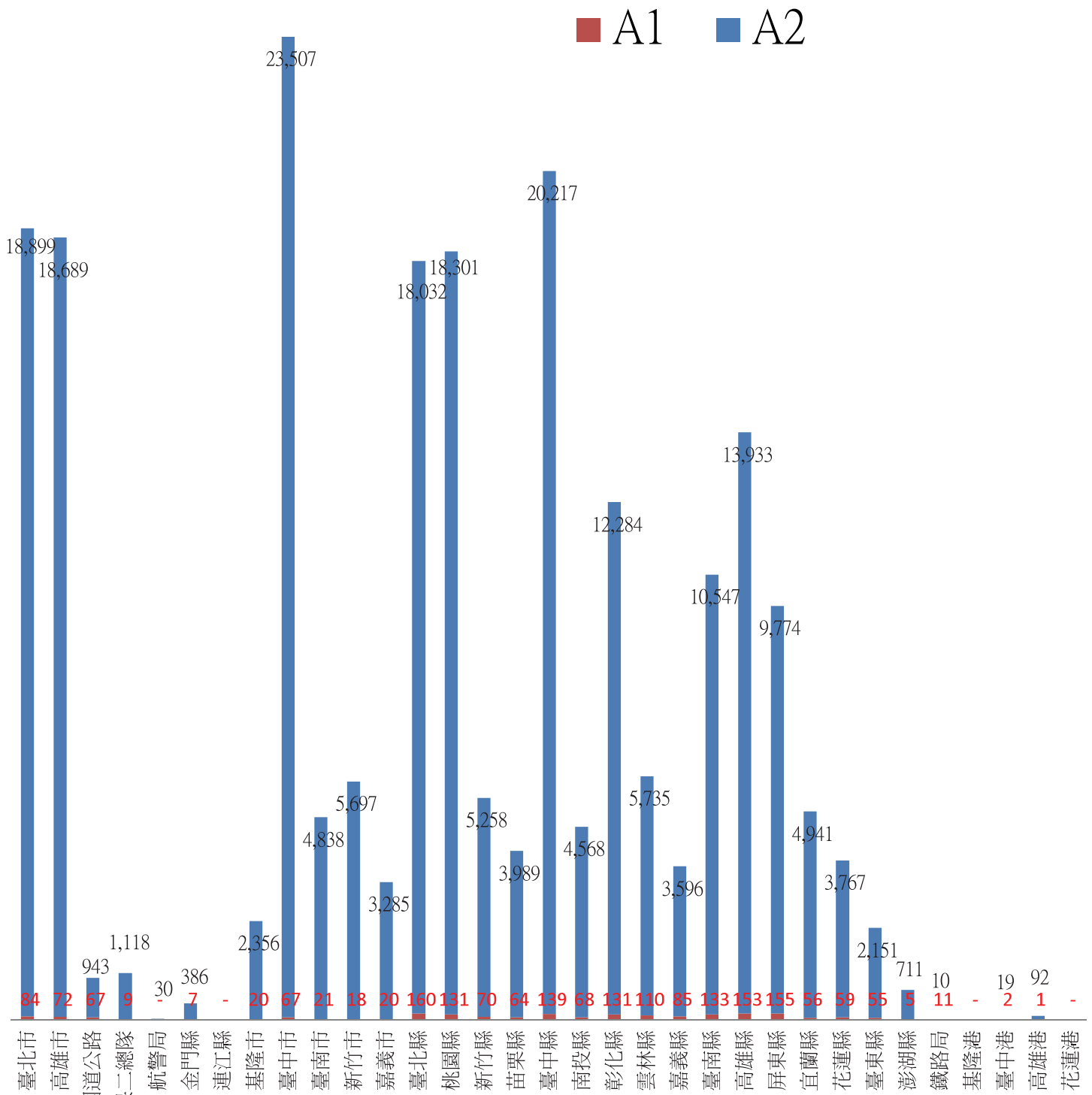


圖 2-7 各縣市 A1、A2 類道路交通事故件數分布別統計



## 五、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依道路類別及型態統計

99 年 A1 類交通事故之道路類別中，以「市區道」592 件最多，占 30%，其次為「村里道」445 件，占 22.6%，「省道」366 件再次之，占 18.6%，各道路類別較上年均為減少，件數以「省道」及「鄉道」減少 27 件（1.3%）為最多。道路型態中，以「單路」1,120 件最多，占 56.8%，其次為「交岔道」842 件，占 42.7%；與上年比較，「單路」減少 91 件（4.5%）最多，詳如表 2-9 及圖 2-8 所示。

表 2-9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依道路類別及型態統計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與上年比較	
		件數 (件)	結構 比 (%)	件數 (件)	結構 比 (%)	件數 (件)	結構 比 (%)	件數 (件)	結構 比 (%)	件數 (件)	結構 比 (%)	增減 數 (件)	增減 率 (%)
道路類別	總計	2,999	100	2,463	100	2,150	100	2,016	100	1,973	100.0	-43	-2.1
	國道	111	3.7	100	4.1	88	4.1	64	3.2	67	3.4	3	0.1
	省道	612	20.4	495	20.1	399	18.6	393	19.5	366	18.6	-27	-1.3
	縣道	432	14.4	342	13.9	302	14	249	12.4	249	12.6	0	0.0
	鄉道	253	8.4	202	8.2	235	10.9	211	10.5	184	9.3	-27	-1.3
	市區道	826	27.5	702	28.5	593	27.6	588	29.2	592	30.0	4	0.2
	村里道	655	21.8	533	21.6	469	21.8	450	22.3	445	22.6	-5	-0.2
	專用道	25	0.8	23	0.9	10	0.5	5	0.2	14	0.7	9	0.4
	其他	85	2.8	66	2.7	54	2.5	56	2.8	56	2.8	0	0.0
道路型態	總計	2,999	100	2,463	100	2,150	100	2,016	100	1,973	100.0	-43	-2.1
	平交道	30	1	26	1.1	11	0.5	9	0.4	11	0.6	2	0.1
	交岔道	1,065	35.5	948	38.5	853	39.7	794	39.4	842	42.7	48	2.4
	單路	1,898	63.3	1,488	60.4	1,285	59.8	1,211	60.1	1,120	56.8	-91	-4.5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與上年比較	
	件數 (件)	結構 比 (%)	件數 (件)	結構 比 (%)	件數 (件)	結構 比 (%)	件數 (件)	結構 比 (%)	件數 (件)	結構 比 (%)	增減 數 (件)	增減 率 (%)
圓環	4	0.1	1	0	1	0	2	0.1	0	0.0	-2	-0.1
廣場	2	0.1	-	-	-	-	-	-	-	-	-	-

附註：「單路」含括隧道、地下道、橋梁、涵洞、高架道路、坡路、巷弄、直路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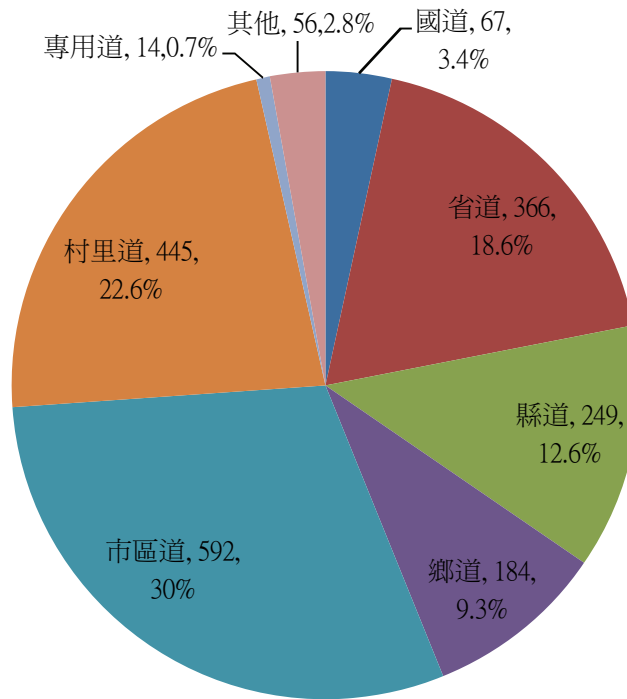


圖 2-8 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依道路類別及型態統計別統計

#### 六、99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依發生時間統計

99 年 A1 類交通事故，以「晚間時段(18~24 時)」557 件最多，占 28.2%，其中又以「18~20 時」所占比率最高，達 12.5%，詳如表 2-10 所示。



表 2-10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依發生時間統計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與上年比較	
	件數 (件)	結構 比(%)	件數 (件)	結構 比(%)	件數 (件)	結構 比(%)	件數 (件)	結構 比(%)	件數 (件)	結構 比(%)	增減數 (件)	增減 率(%)
總計	2,999	100	2,463	100	2,150	100	2,016	100	1,973	100	-43	-2.1
凌晨時段	623	20.8	473	19.2	395	18.4	404	20	392	19.9	-12	-0.6
0-2時	219	7.3	164	6.7	155	7.2	122	6.1	132	6.7	10	0.5
2-4時	187	6.2	126	5.1	93	4.3	119	5.9	100	5.1	-19	-0.9
4-6時	217	7.2	183	7.4	147	6.8	163	8.1	160	8.1	-3	-0.1
上午時段	721	24	610	24.8	538	25	530	26.3	498	25.2	-32	-1.6
6-8時	269	9	199	8.1	186	8.7	186	9.2	160	8.1	-26	-1.3
8-10時	234	7.8	217	8.8	165	7.7	188	9.3	166	8.4	-22	-1.1
10-12時	218	7.3	194	7.9	187	8.7	156	7.7	172	8.7	16	0.8
下午時段	730	24.3	616	25	582	27.1	496	24.6	526	26.7	30	1.5
12-14時	197	6.6	176	7.1	161	7.5	155	7.7	153	7.8	-2	-0.1
14-16時	255	8.5	216	8.8	186	8.7	153	7.6	173	8.8	20	1.0
16-18時	278	9.3	224	9.1	235	10.9	188	9.3	200	10.1	12	0.6
晚間時段	925	30.8	764	31	635	29.5	586	29.1	557	28.2	-29	-1.4
18-20時	355	11.8	299	12.1	261	12.1	237	11.8	246	12.5	9	0.4
20-22時	285	9.5	247	10	191	8.9	171	8.5	167	8.5	-4	-0.2
22-24時	285	9.5	218	8.9	183	8.5	178	8.8	144	7.3	-34	-1.7

與 98 年比較，以「上午時段(6~12 時)」減少 32 件最多，減幅達 1.6%，其次為「晚間時段(18~24 時)」減少 29 件，減幅達 1.4%。若再細分時辰觀察，則以下午時段之「14~16 時」增加 2 件最多，增幅 1.0%，其次為上午時段之「10~12 時」增加 16 件，增幅 0.8%，而以晚間時段「22~24 時」減少 34 件最多，減幅 1.7%，詳如圖 2-9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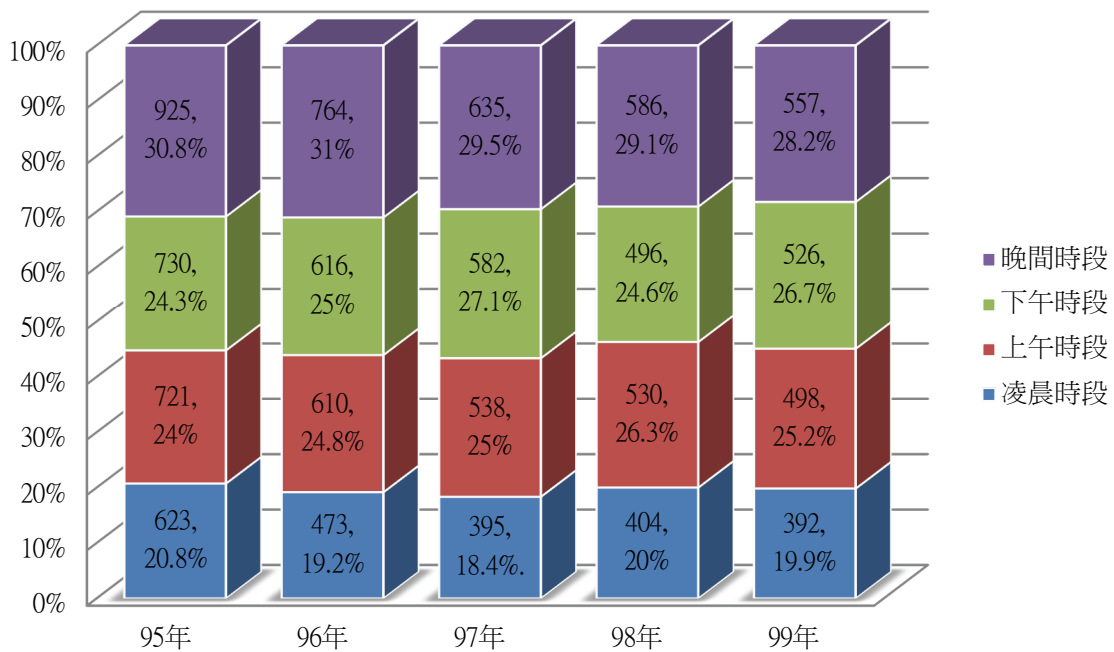


圖 2-9 A1 類交通事故件數按發生時段統計





## 第三章 道路交通安全政策主軸

一.內政部警政署統計 A1 交通事故資料（即 24 小時內死亡）亦顯示，93 年死亡人數為 2,634 人、94 年 2,894 人、95 年 3,140 人、96 年 2,573 人、97 年 2,224 人、98 年為 2,092 人，99 年為 2,047 人。其中騎（乘）機車死亡人數 1,287 人，占總死亡人數比率為 62.87%，為最主要肇事車種；老年人(65 歲以上)事故死亡人數 530 人，占總死亡人數比率為 25.89%；酒後駕車失控肇事死亡人數 419 人，占總死亡人數比率為 20.47%，仍為最主要肇事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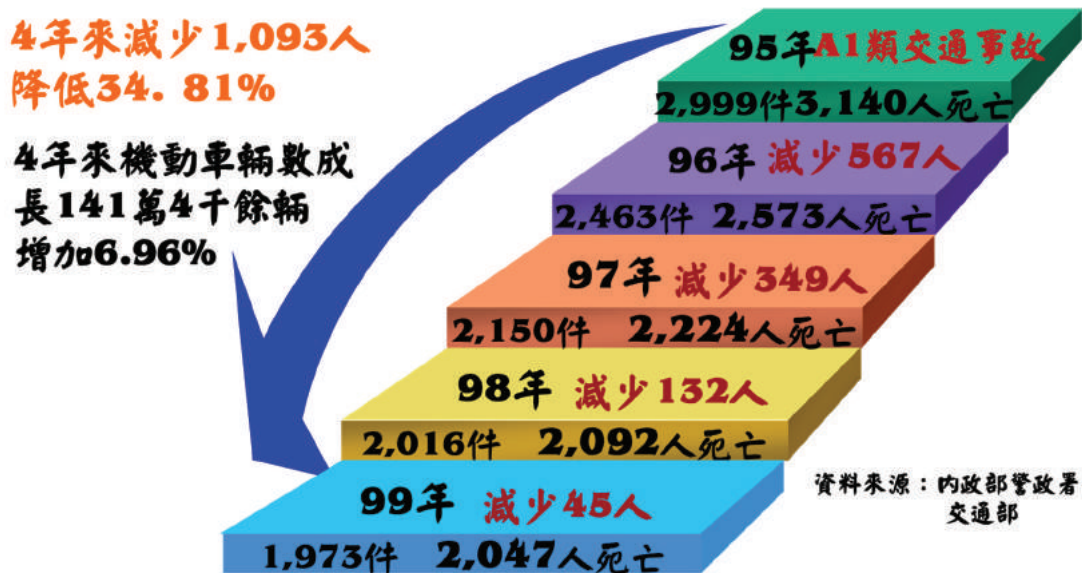


圖 3-1 歷年 A1 類交通事故件數及人數階梯圖

二.99 年策定道安政策主軸為：

- (一) 騎乘機車事故防制：鑑於機車事故占整體百分比逐年上升（95 年 58.92%、96 年 59.70%、97 年 61.02%），機車事故防制為首要工作；防制方式如汽機車分流、青少年機車事故防制、行政院清淨家園全民運動計畫-重點路段機車退出騎樓政策等。
- (二) 高齡者事故防制：因應老年人（65 歲以上）占整體百分比亦逐年上升（95 年 8.5%、96 年 8.6%、97 年 10.3%），暨內政部「人口政策白皮書」辦理。



(三)酒醉（後）駕車事故防制：鑑於 95-97 年酒醉（後）駕車仍為交通事故主要肇因。

(四)其他重點工作：

1. 大客車安全（含校車、學（幼）童課後接送車輛安全）
2. 行人安全
3. 自行車安全





## 第四章 道路交通安全防制策略與作法

### 4.1 騎（乘）機車交通事故防制

表 4-1 機車交通事故防制措施一覽表

編號	措 施
1	安全宣導：含各縣市製作事故實例 DVD、行動監理車旁播放宣導 DVD、電視短片現身說法、平面媒體、縣市有線電視公益頻道、捷運、公車及鐵路公益宣導、機車安全宣導標語網路徵選、網站宣導及行銷、考照宣導外籍新娘代夫駕駛、CMS 及 LED、行人靠左之宣導、社區廣播等計 12 項。
2	交通工程： 1.三大重點：汽機車分流、專用道顏色、反光設施(標誌、標記)。 2.其他重點：含易肇事路段及時改善安全設施-加繪邊線、軟質分向管、行人專用道、標誌線大型化及夜間識別、路口自行車穿越道、預告警告標誌等；交通工程人員研習、路口廣播計畫、自訂目標及專家學者參與會勘等)
3	強化執法(公路監理單位加強及配合環保單位機車路邊攔檢)
4	機車無適當駕照
5	老人機車事故防制
6	機車安全帽反光貼紙+機車安全駕駛 DVD+各專題（車燈、安全帽、剎車、彎道等主題）DVD
7	大專高中（職）專家會診（A1 類排序）、教育評鑑
8	酒駕 LOGO 印製椅套計畫、協調酒商於酒類廣告之警語加酒駕 LOGO
9	研發：公路總局嘉義所及一工處分別成立防範機車事故之工作圈
10	管考：與警政署共同參加事故防制績效較差縣市之道安會議

#### 一. 機車事故防制作為

##### (一) 交通工程

##### 1. 汽機車「分流」：提供機車行車空間

(1) 規劃「機車道（機車專用、優先道）」、「機慢車優先」。

(2) 「車道顏色管理」，彩色鋪面。



圖 4-1 機車道（機車專用、優先道）及車道顏色管理



圖 4-2 劃設機慢車優先道

2. 加強道路安全設施：農路設置反光導標及加繪邊線、彎道中央分向設置軟質交通桿、運用反光性標誌（記）標線設施。



圖 4-3 農路反光導標、彎道分隔交通桿及行人車阻反光標識

## (二) 交通執法

警政機關執行「嚴懲惡性交通違規」專案執法重點項目(表 4-2)，增列取締機車違規項目，含「騎乘機車或附載座人未依規定戴安全帽」、「左轉彎未依規定」、「酒後駕車」、「逆向行駛」及「闖紅燈(不含紅燈右轉)」等惡性交通違規行為，有效防制交通事故發生。及執行「路邊攔查計畫」增列機車車種的攔查子計畫。

表4-2 警察機關加強取締惡性交通違規專案項目表

項次	惡性交通違規項目	項次	惡性交通違規項目
1	酒後駕車	7	逆向行駛(跨越雙黃線)
2	闖紅燈	8	左轉彎未依規定
3	嚴重超速(超速 40 公里以上)	9	違反「停」、「讓」標誌線規定
4	行駛路肩	10	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
5	大型車、慢速車不依規定行駛外側車道	11	機車未規定兩段式左轉
6	蛇行、大型車惡意逼迫小車	12	機車未戴安全帽



(三) 教育宣導

1. 實施分眾宣導，依不同年齡層的喜好對象，98 年邀請知名年輕偶像藝人郭采潔、99 年邀請唐從聖擔任「機車騎乘安全」宣導短片代言人，運用電視媒體密集播放宣導，並分送地方有線系統播放。



圖 4-4 98 及 99 年機車騎乘安全電視短片宣導



圖 4-5 宣傳文宣及車體宣導



圖 4-6 電視媒體宣導

2. 與機車安全協會合作設計製作機車安全帽反光貼紙，增加夜間騎乘辨識反光效果



圖 4-7 機車安全帽反光貼紙

3. 機車肇事防制作為：針對學校及社會進行機車安全教育推廣

表 4-3 學校及社會進行機車安全教育推廣人數場次

項目	學生機車安全教育推廣				機車駕駛人 保安開運站
	學生機車安全防衛駕駛班		機車駕駛安全校園巡迴教育		
	場次	人次	場次	人次	人次
99	8	238	12	1,452	18,176
98	8	255	8	1,820	



圖 4-8 學生機車安全防衛駕駛班-學科



圖 4-9 學生機車安全防衛駕駛班-術科



## 4.2 老年人（65 歲以上）交通事故防制

### 一. 委託逢甲大學劉霈教授團隊研究及依據 2008 年老年人（65 歲以上）交通事故特性分析

- (一) 高齡者肇事件數-高齡者肇事之 A1 類及 A2 類件數分別為 274 件及 1 萬 656 件，各占總件數 12.7%及 6.3%，與 2007 年比較，65 歲以上老人 A1 類肇事件數之減幅小於其他年齡層，在 A2 類肇事件數之增幅亦偏高。
- (二) 主要肇事原因-「未依規定讓車」及「未注意車前狀態」為 A1 類高齡者肇事前二大肇因，合占 37.9%。
- (三) 高齡死傷者特性--道路交通事故高齡者死亡人數以行人最多，占 31.5%，騎(乘)重型機車者占 29.5%次之。
- (四) 高齡者發生交通事故造成死傷之時間，皆以「上午時段（6~12 時）」最高。

二.交通部會同教育部 99 至 100 年度委託中正大學魏惠娟教授研究團隊編製發行「老人交通安全教育教材」暨辦理「老人交通安全教育宣講推廣員培訓」，經培訓合格授證之「路老師」304 人，將持續結合各縣市社會教育體系之樂齡學習中心、道安體系、內政福利體系暨衛生醫療體系…等機構之人力、資源與管道，共同推廣老人交通安全教育。



100 年辦理「路老師培訓」5 梯次約 304 人次，以進行後續之集中宣講及到宅推廣。



圖 4-10 老人交通安全教育教材



- (一) 「老人交通安全教育教材」內容涵括十二主題：「駕照過期要更新，跨線迴轉不可以」、「喝酒容易傷害肝，外出駕駛不應該」、「身心轉變要知道，用藥安全要明瞭」、「清晨天色灰濛濛，外出運動要小心」、「倒數計時過馬路，每分每秒要關注」、「穿越馬路不貪近，直線穿越非途徑」、「大眾運輸好方便，凡事小心才安全」、「清晨摸黑騎鐵馬，反光配件要加碼」、「騎自行車好自在，撐傘載人到頭栽」、「車禍發生要留意，不要逞強拒就醫」、「車速太慢又占道，身陷危險要知道」、「電動輪椅真便利，使用代步要注意」。
- (二) 利用「老人交通安全教育教材」辦理「老人交通安全教育宣講推廣員培訓」，經培訓合格授證之「路老師」到宅對高齡者進行宣教。

三.配合教育部 99 年度 8 月 29 日、9 月 4 日舉辦祖父母節北、中、南區嘉年華活動，本部協助規劃「年長者行的安全」、「禮讓行人成果」宣導攤位進行宣導，透過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樂齡中心等社會教育機構，結合家庭教育共同推廣祖孫交通安全。



圖 4-11 松年大學普及宣導



圖 4-12 老人交通安全宣導品



### 4.3 酒醉（後）駕車交通事故防制

- 一.透過教育體系促請各級學校及社教機構配合加強教育宣導,除了建立各校師生之共識外,並藉著各類動態活動的舉辦影響家長及社區。
- 二.本部前於 100 年 2 月 14 日以交安字第 1000001233 號函請財政部修正建議研修「菸酒管理法」第 33 條、第 37 條暨「酒類標示管理辦法」第 11 條條文。該局函復將錄案作為日後修法參考,並已函請各酒類商業同業公會協助宣導酒後不開車觀念。
- 三.協調各縣市道安會報加強宣導及執法,並配套推動防制酒後駕車之相關措施。



圖 4-13 嘉義市政府警察局落實「酒後不開車」宣導



受文機關: 財政部國庫署第五組第一科  
發文者: 歐洲商務協會  
日期: 2011 年 5 月 12 日

主旨:  
洽詢貴單位對於本會會員之建議「將酒後不開車圖形標誌,併入「開車不喝酒 安全有保障」的警語中」,相關意見與辦理情形。

說明:  
一、今(100)年度 3 月 31 日經建會主辦之 2010-2011 年歐洲商務協會建議書年度檢討會議中,本會酒類飲料委員會會員建議,將酒後不開車圖形標誌,併入「開車不喝酒 安全有保障」的警語中。

圖 4-14 函請財政部「酒後不開車 logo」併入酒類商品





圖 4-15 各縣市發起拒絕關說酒駕

#### 四. 結合民間公益團體力量共同防制酒後駕駛行為

1. 和台灣酒與社會責任促進會合作自 100 年 2 月 1 日起民眾至全國各監理站領取汽、機車駕照或參加道安講習課程同時，將配合播放「喝酒不開車，指定駕駛」宣導影片，並於夜店推出消費者互動遊戲。
2. 與台灣酒與社會責任促進會及帝亞吉歐公司合作零酒駕及酒後不開車活動，並持續推動 ibon 酒後代駕服務。



圖 4-16 首創 ibon 酒後代駕服務，帝亞吉歐公司結合 7-ELEVEN 及臺灣大車隊，仿照日、韓「代行」業，提供代駕服務。

#### 防制酒駕宣導品

1. 「99 年春節交通疏運地圖」及「臺灣觀光交通路網圖」印製「行車詳檢查 愛車不故障 疲勞不上道 酒後不開車 行車不違規 出門平安歸」

2. 製作 2010 臺灣燈會小提燈印製宣導標語「疲勞不上道 酒後不開車 行車不違規 出門平安歸」
3. 配合春節製作「勿疲勞駕駛、勿酒駕、行車前檢查、搭乘大眾工具 30 秒宣導短片」
4. 喝酒不開車駕駛人講習手冊
5. 喝酒不開車海報五款



圖 4-17 防制酒駕宣傳文宣



圖 4-18 路邊臨檢，防制酒後駕車



圖 4-19 台東縣鄉下地方酒(醉)後無計程車或大眾運輸工具搭乘，利用外籍新娘考照時，鼓勵騎車接送老公喝酒，以顧及家庭幸福；右圖為金門縣酒死一生宣導海報



圖 4-20 防制酒駕宣傳文宣及短片





#### 4.4 加強道路交通秩序整頓及行車安全

##### 一.加強道路交通工程設施與管理

(一) 督導辦理「第 27 期臺灣地區易肇事路段改善計畫」：改善地點總計 155 處，共動支經費新台幣 30,264,078 元。其中各縣市政府改善計 63 處、公路總局計 78 處、臺北市計 10 處、高雄市計 5 處、金門縣計 3 處。

表 4-4 「第 27 期臺灣地區易肇事路段改善計畫」各縣市改善經費表(各縣市自籌辦理)

單位&項目	公路總局		縣市政府執行		小計	
	地點數	經費(元)	地點數	經費(元)	地點數	經費
臺北市	0	0	10	1,029,700	10	1,029,700
高雄市	0	0	5	118,450	5	118,450
基隆市	0	0	7	518,100	7	518,100
新竹市	0	0	1	1,000,000	1	1,000,000
臺中市	0	0	2	419,300	2	419,300
嘉義市	0	0	3	320,550	3	320,550
臺南市	0	0	16	1,799,000	16	1,799,000
臺北縣	1	3,728	12	1,264,230	13	1,267,958
桃園縣	4	156,373	2	305,294	6	461,667
新竹縣	1	50,000	3	419,000	4	469,000
苗栗縣	6	4,372,000	4	2,018,900	10	6,390,900
臺中縣	5	6,292,300	1	200,000	6	6,492,300
南投縣	5	2,882,180	2	4000	7	2,886,180
彰化縣	5	4,234,680	1	24,960	6	4,259,640
雲林縣	3	100,000	2	505,000	5	605,000
嘉義縣	22	466,600	0	0	22	466,600
臺南縣	16	254,540	3	113000	19	367,540
高雄縣	3	540,490	0	0	3	540,490
屏東縣	2	108,213	0	0	2	108,213
宜蘭縣	1	16,000	1	47,800	2	63,800
花蓮縣	0	0	2	146,000	2	146,000
臺東縣	1	98,600	0	0	1	98,600



單位&項目	公路總局		縣市政府執行		小計	
	地點數	經費(元)	地點數	經費(元)	地點數	經費
金門縣	0	0	3	435,090	3	435,090
合計	75	19,575,704	80	10,688,374	155	30,264,0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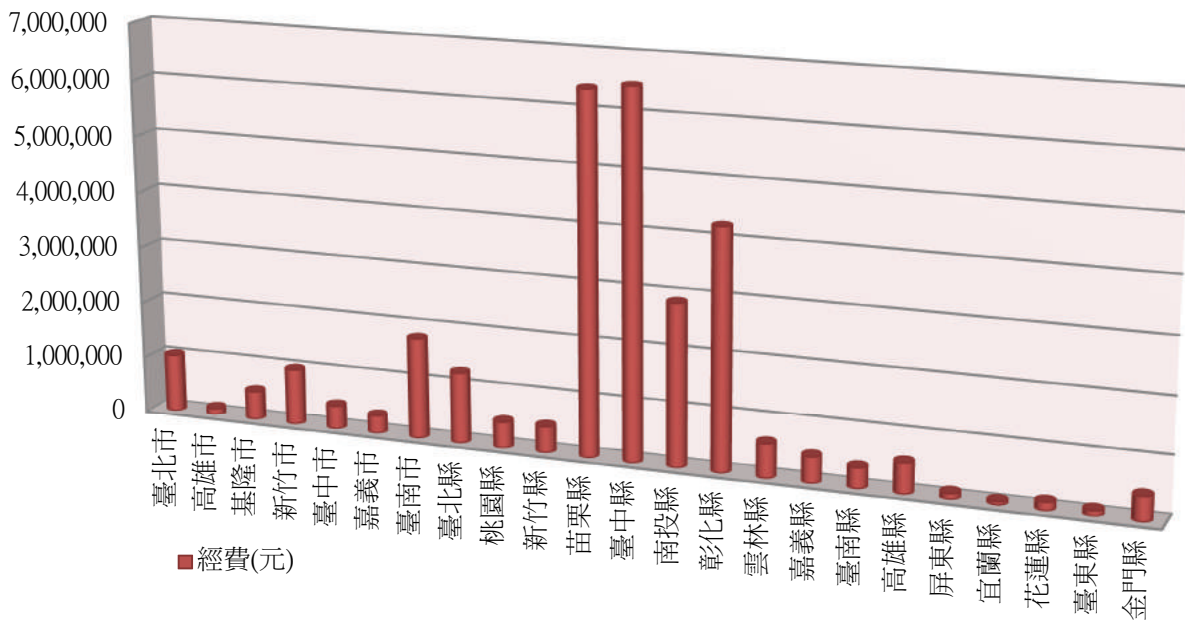


圖 4-21 「第 27 期臺灣地區易肇事路段改善計畫」各縣市改善經費圖

(二) 督導辦理「第 28 期臺灣地區易肇事路段改善計畫」：改善地點總計 158 處。其中各縣市政府改善計 63 處、公路總局計 78 處、臺北市計 10 處、高雄市計 4 處、金門縣計 3 處。

## 二.加強道路交通執法

- (一) 協調及經費補助各縣市警察局辦理交通法規及執法品質與態度之研習計畫。
- (二) 協調及經費補助各縣市警察局辦理交通執法及事故防制之宣導計畫。
- (三) 協調及經費補助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及鐵路警察局辦理教育訓練、執法宣導及購置執法設備。



- (四) 協調及協調警政機關加強道路交通執法及事故防制作為。
- (五) 協調各縣市警察局依轄區事故特性，每 1~2 年更新事故案例宣導光碟，以供宣導運用，並喚起民眾重視道路交通事故防制。
- (六) 協調警政署請各警察單位善用路口停等區之時地，對相關違規行為加強勸導、糾正及取締告發，以提高執法及事故防制效益。



## 4.5 推廣禮讓行人以保護行人安全



道路交通事故 24 小時以內死亡人數（簡稱 A1），從民國 95 年 3,140 人大幅下降至 99 年 2,047 人，死亡人數減少比率達 34.8%（同一時間機動車輛增加率達 6.96%），創下歷史新低紀錄；但是，在這 2047 人中，行人死亡佔了 256 人，也就是說，**每 8 個 A1 死亡事故中，行人就佔了 1 人**，故有必要加強其自我安全防禦觀念，並呼籲駕駛人禮讓行人。為利於禮讓行人觀念傳承，交通部複製日本橫斷旗之成功經驗，製作禮讓小旗配送各縣市中心學校轉發各國民小學供正副路隊長及一年級學生使用，向下扎根教育，建立新生代禮讓行人觀念並擴散至家庭成員。

日本橫斷旗之成功經驗



- 交通部策訂 99 年 7-9 月為全國「禮讓行人宣導月」，動員全國各縣市一同響應及配合本活動，設定禮讓行人宣導二大重點：禮讓行人手勢及小旗子。
- 99 年辦理「禮讓行人」宣導具體作為：
  - 7/10 台北市、7/24 台北縣(現新北市)、9/10 中正紀念堂、11/11 禮讓行人記者會辦理共計 4 場宣導活動。



圖 4-22 禮讓行人宣導活動

迎接建國一百年，以推動「禮讓行人」運動，讓台灣更文明、更進步；讓未來訪台國際友人稱讚：台灣「健康樂活」「禮讓友善」「人文精采」，就是我們送給國家一百歲生日的好禮物。

同時，我也呼籲行人遵守交通號誌，除了是尊重自己，也能為台灣文明進步盡一份心力。

陸以正

財團法人希望基金會  
Hope Cultural and Educational Foundation  
台北市 10363 大同區昌吉街 55 號 2 樓 204 室 Tel: 02-2597-8186 Fax: 02-2597-6448

交通部「禮讓行人示範專區」記者會

健走推廣大使——飛躍羚羊 紀政的誠摯呼籲

自 2002 年開始致力推廣自行車萬步，九年來有許多的感觸與體悟，其中行人在台灣不被尊重的感觸尤其深刻。因此，3 月初就決定將「友善行人」列為迎接建國一百年的三大倡議之一。

2010 年 4 月 19 日，新加坡「海峽時報」指「台灣，車不讓人的嘲諷報導，讓我更堅定要用熱情，引起社會共鳴。如果說，國際媒體指「台灣，車不讓人的嘲諷是一種恥辱；那麼，我懇請有心為台灣祥和的朋友們，一起加入交通部的「禮讓行人」運動。

同時，我也期待「禮讓行人」運動，能做到像多年前「騎乘機車戴安全帽」的相對堅持，並增修相關法規作為配套。

一旦我所期待：2013 年之後，「車不讓人」在台灣「就像騎機車未戴安全帽般」少見，那麼我們的堅持與努力就沒有白費，也相信這將會是我們送給國家一百歲生日最好的禮物。

禮讓行人，台灣加油！禮讓友善，台灣行！

紀政 陸以正  
2010. 9. 8

圖 4-23 陸以正前大使及紀政聲明稿

- 邀請知名藝人賴雅妍、紀政及孫越拍攝 2 支 30 秒宣導短片運用電



視廣告時段播放，利用警廣及 23 家委製廣播電臺以口播及廣播帶宣導。



圖 4-24 邀請知名藝人賴雅妍代言拍攝禮讓行人宣傳短片

(三) 網路辦理宣導標語徵選活動，以及 4 場網路行銷活動，並設置禮讓行人宣導專區。

(四) 在報紙刊登 3 則專題報導。印製海報 4 款、布條 2 款、郵票 1 款分送全國。



圖 4-25 禮讓行人宣導布條、郵票





- (五) 協調各縣市警察局加強宣導、勸導、糾正及取締。
- (六) 協調運輸業公（工）會、駕訓班、大客車講習加入宣導，並加強查核，另加重運輸業肇事權重。
- (七) 9-10 月請各縣市教育單位加強宣導。
- (八) 結合 NGO 如靖娟、希望基金會辦理各項宣導活動。



友善禮讓 **行** 駕駛最棒

交通部 新聞局 希望基金會



圖 4-26 99 年交通部結合希望基金會拍製孫越、紀政代言「禮讓行人宣導短片」

- (九) 請電信業者發送簡訊，請各縣市及本部所屬利用 CMS 及 LED 等戶外媒體宣導。
- (十) 8/10 辦理禮讓行人宣導座談會，12/14 辦理禮讓行人研討會(如圖 4-27)。日本成功經驗分享(石川博敏)：
  1. 掌握行人事故時態與特徵、兒童步行者事故之時態與特徵。
  2. 行人之保護對策：
    - (1) 交通安全教育。
    - (2) 改善道路環境(人行天橋、人車分離式號誌)。
    - (3) 行人專用反光片保護對策(輔助剎車、行人保護測試)。
  3. 從 Drive Recorder 觀察行人及駕駛人不安全行動。





99年度禮讓行人研討會

99 年度禮讓行人研討會資訊

主辦機關：交通部  
承辦機關：臺北縣政府交通局、中華民國運輸學會  
日期：99 年 12 月 14 日 (星期二)  
會場：交通部國際會議中心 (台北市杭州南路 1 段 24 號 3 樓)

時間	議程
08:30~09:20	集合、報到、領取資料
09:20~09:25	開幕 (主題影片放映)
09:25~09:40	長官致詞
09:40~10:00	工作報告：推動禮讓行人策略與初步成果 謝執行秘書 潮儀
10:00~10:10	中場休息
10:10~12:00	專題報告：日本推動禮讓行人的成功經驗 日本警察廳科學研究所 前部長、東京農工大學工學博士 石川博敏先生
12:00~13:30	午餐及休息
13:30~14:20	主持人：交通大學管理學院 張院長 新立 (每節主持人 3 分鐘、主講人 20 分鐘、3 名與談人各 9 分鐘) 題目：臺北縣推動禮讓行人經驗與工程作法 主講人：臺北縣政府交通局長 陳副局長 文瑞 與談人： 1.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長 陳副局長 政甫 2. 空中大學公共行政學系 沈教授 中元 3. 交通安全入口網英文版翻譯 Mr. William Jeggo (江國輝先生)
14:20~15:10	題目：學童行的安全之教育宣導 主講人：明燭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 林執行長 月琴 與談人： 1. 教育部社教司 楊專門委員 修安 2.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管理大隊 方大隊長 仰宇 3. 新聞局地方新聞處 簡科長 銘彬
15:10~15:20	中場休息
15:20~16:10	題目：行人事故違規類型及執法作為 主講人：內政部警政署交通組 李主任 益長 與談人： 1. 中央警察大學交通學系 周教授 文生 2. 臺北市國小學護志工隊 林總隊長 若瑄 3. 台灣省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暨調查委員會 蔡執行秘書 長壽
16:10~16:20	中場休息
16:20~17:20	綜合座談暨各縣市經驗交流 賦 歸

圖 4-27 99 年禮讓行人研討會

(十一) 製作發行創意卡片等文宣、推動響應「禮讓行人」優質駕駛人貼紙運動暨配合相關網路宣傳活動，藉由學生呼籲家人及駕駛人共同重視行人安全。

(十二) 製作發行創意卡片等文宣、推動響應「禮讓行人」優質駕駛人貼紙運動暨配合相關網路宣傳活動，藉由學生呼籲家人及駕駛人共同重視行人安全。

三.100 年辦理「禮讓行人」宣導具體作為：

(一) 2011 年小提燈交通安全網路有獎徵答活動，針對禮讓行人知識宣導，參加抽獎人數 28,613 人，活動期間交通安全入口網造訪人數達 41,247 人次。





(二) 2011 年台灣燈會針對禮讓設置行人宣導主題燈區。



圖 4-28 2011 台灣燈會禮讓行人燈區

(三) 福特六和 safety 節能駕駛體驗營(簡稱 Ford DSFL)響應「禮讓行人」，並響應印製「禮讓行人貼紙」第一批 2200 份分送員工及社區居民。



圖 4-29 民間企業舉辦禮讓行人活動，並響應印製「禮讓行人貼紙」

(四) 為推廣禮讓行人觀念，教育向下扎根，委託新北市政府交通局製作禮讓行人宣導小旗子數量為 17 萬 3,830 枝，預定分送全國小學一年級學生及小學路隊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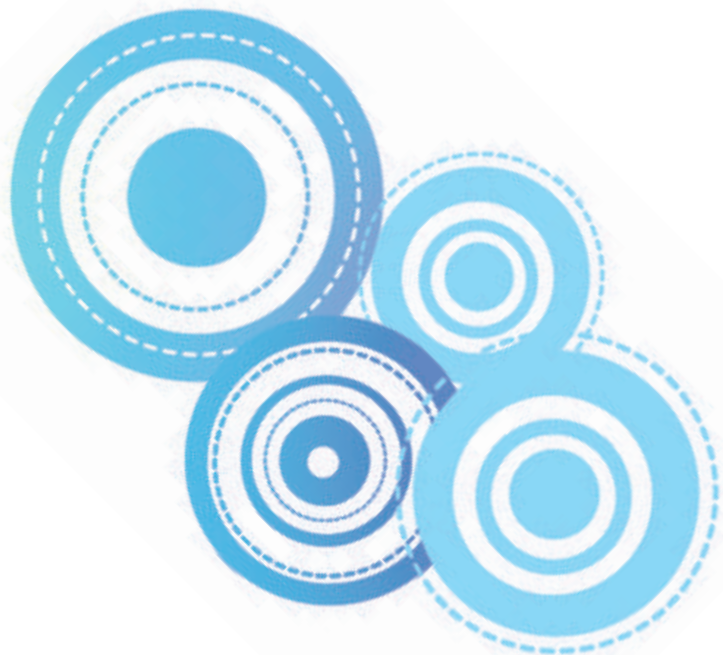
四.針對學校推廣「禮讓行人」作為，舉辦交通部「禮讓行人示範專區記者會」、製作發行禮讓行人創意卡及聯絡簿小卡約 82,000 份分送

各縣市推動禮讓行人核心學校之國小中、低年級及國中 1 年級學生，藉由學生呼籲家人及駕駛人共同重視行人安全。



五. 與警政署合作委託警察大學辦理「自行車及行人事故特性與道安防制措施之研究計畫」。

六. NGO 與企業捐印並分送約 7 萬 2 千份禮讓行人貼紙。





## 六. 各縣市推動「禮讓行人」運動

### (一) 新北市「7~9月禮讓行人宣導月」執行成果



機車退出騎樓

#### 1. 行人舉旗活動



- (1) 交通局：製作旗子 1,800 支、旗座 9 座
- (2) 臺北區監理所：99.9 於板橋火車站南雅夜市星光監理站宣導學童舉旗過馬路活動
- (3) 教育局：99.9 於 4 所縣轄小學舉辦學童舉旗過馬路活動
- (4) 警察局選擇重要路口宣導：「行人保護時相」、「易發生行人交通事故」之重要路口



## 2. 禮讓行人宣傳



### (二) 臺北市「7~9月禮讓行人宣導月」執行成果

#### 1. 教育面

- (1) 加強各級學校交通安全教育
- (2) 辦理 4 場次學校導護志工基礎研習
- (3) 各公私立學校協助轉發「交通安全動畫短片」DVD、「路口行車要禮讓，行人優先放心上」交通安全宣導摺頁及禮讓行人交通安全彩色布條。
- (4) 辦理職業駕駛人行車安全講習
- (5) 完成 3 期「99 年臺北市處提升公車行車安全講習」。
- (6) 辦理 2 次「臺北市觀光計程車之 99 年觀光專業訓練課程」





## 2. 宣導面



圖 4-31 禮讓行人宣傳



圖 4-32 行人優先宣傳文宣



圖 4-33 實體宣導於公車候車亭、市政府大樓外牆、公車車體廣告



圖 4-34 結合知名部落客風格製作禮讓行人摺頁

### 3. 工程面

- (1) 補繪剝落模糊之行人穿越道線
- (2) 調整學校周邊之行人綠燈秒數
- (3) 改善路口行人穿越道線，以避免碰到障礙物
- (4) 信義計畫區「禮讓行人」辦理情形配合 7-9 月信義計畫區為禮讓行人示



範專區，為提升行人安全設施明亮度，尋求 3M 支持及捐贈多項高反光亮度設施



圖 4-35  
建置  
高反光  
亮度設施

(三) 高雄市推動禮讓行人相關措施



圖 4-36  
高雄市「禮讓行人」工程、宣傳措施

#### (四) 台南市請知名藝人蔡依林代言禮讓行人



圖 4-37 台南市「禮讓行人」宣導

#### (五) 彰化縣推動禮讓行人



圖 4-38 知名藝人長青（香腸伯）擔任彰化縣「禮讓行人」宣導短片活動代言人





(六) 嘉義推動行人無障礙，打通交通島



(七) 宜蘭宣導禮讓行人



(八) 交通安全入口網推廣禮讓行人活動：

1. 舉辦交通安全相關活動，如 FACEBOOK 禮讓行人隨堂考、禮讓行人創意影片徵選、禮讓行人常識問答，創意塗鴉著色卡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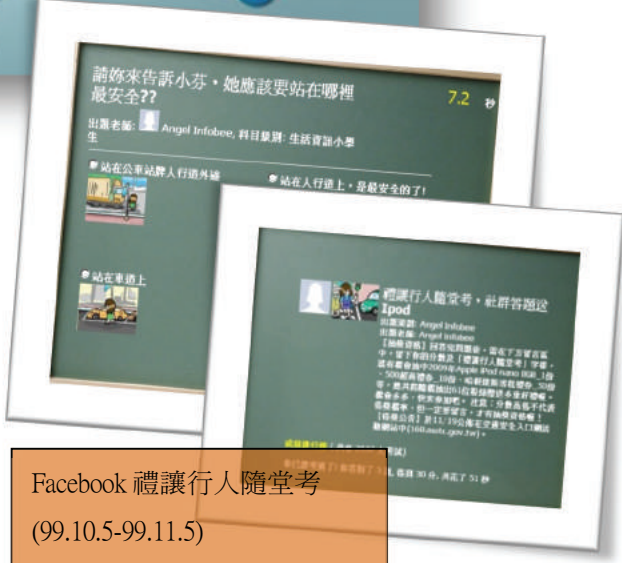
禮讓行人常識知多少問答活動  
(99.09.27-99.10.23)



創意塗鴉著色卡片  
(2010/10/18-11/25)



禮讓行人創意短片徵選活動  
(2010/9/6-10/15)



Facebook 禮讓行人隨堂考  
(99.10.5-99.11.5)



活動宗旨
活動辦法
得獎名單

**● 活動宗旨**

**發揮創意，讓你成為最佳導演**

**你是極富創意的創作達人嗎？**

您對台灣的交通安全宣導有一堆的想法及理想嗎？

現在您就有機會，可盡情發揮您的創意，透過您的影片創意呈現，讓禮讓行人文明的種子成長茁壯。

由於近3年來交通事故死亡人數大幅下降，減少1,048人死亡，但是交通事故中每8人就有1人是行人，確實有必要加強行人自我安全防禦的觀念。為此，交通部於7月至9月積極推動禮讓行人宣導活動，本次活動乃希望藉由**“3分鐘的創意影片”**徵選，讓民眾一同參與並響應，期盼禮讓行人成為全民運動！

民眾在活動期間可將您的創作作品上傳至Youtube，參加者就有機會將**總值超過7萬以上的獎項，首獎二萬元的郵政禮券**（等同現金）抱回家囉！

為增加活動公平性，除邀請專家學者進行評審，另外將增加網路投票活動，於99年10月18日至10月31日參加投票的民眾還有機會抽中精美的獎品。本活動計分方式評審評分佔60%，網路投票佔40%，所有得獎名單將於99年11月15日於「交通部交通安全入口網 (<http://168.motc.gov.tw>)」公佈，並將另以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禮讓行人創意短片徵選活動

#### 4.6 強化全民用路安全觀念

##### 一. 多元化推動各級學校暨社教機構交通安全教育，防制青少年暨年長者交通事故傷亡

- (一) 「國小交通安全教育教材教師手冊」(含電子書)、99 年度補助縣市政府製作交通安全教育輔助教材 5 款，教材公告於交通安全入口網供各縣市國中、小推廣運用。
- (二) 加強防制青少年事故傷亡方面，持續會同教育部辦理「大專與高中職學生交通事故防制改善計畫」，藉由邀集專家學者及縣市道安會報相關權責單位至學生交通事故較嚴重學校及周邊實地訪視「會診」，提出個案及通案改善對策並追蹤改善成效，95~99 年度共計改善高中職 42 校、大專校院 50 校，五年來 A1 事故計減少了 297 人。



圖 4-39 純青基金會主辦，交通部指導之 100 年度「兒童交通安全繪畫比賽」，初賽以「禮讓行人」為主題、複賽以「小客車後座繫安全帶」為主題

- (三) 補助辦理各級學校相關人員交通安全教育研習訓練培養專業知能，包括教育部交通安全教育種子教官人員及各縣市政府之學生上下學安全維護、導護志工交通服務隊等項。92~99 年度教育部交通安全教育種子教官培訓，已完成 2,718 場次、1,586,796 人次之宣教；



99 年教育部交通安全種子教官研習共計 3 場次 300 位大專院校及高中職校代表參訓



課程重點包括「交通安全入口網之介紹與運用」、「交通安全教案設計與評估案例介紹、教案設計實作」、「學生交通事故預防與處理」、「學校交通事故案例宣導」、「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工作推動等實務探討」、「交通安全整體概念（自行車、機車騎乘安全與路權觀念）」…等專題



圖 4-40 「選擇安全課後接送車及幼童車簡易辨識方法摺頁」

- (四) 會同教育部依各級學校分 4 組，於 99 年 4 至 6 月分別由評鑑委員進行「交通安全教育評鑑總評」共計 86 校，評鑑結果除提報 12 所績優學校於 99 年度金安獎典禮予以表揚，評鑑報告並分送各校以提供指導與建議，並舉辦「全國交通安全教育研討會」加強各級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之經驗交流。
- (五) 99 年 9 月 10 日假中正紀念堂舉辦交通部「禮讓行人示範專區記者會」、製作發行國中、國小學生禮讓行人創意卡片、聯絡簿禮讓宣言小卡、駕駛人貼紙等文宣，並結合創意塗鴉卡網路活動、3 款禮讓行人教案，藉由師生呼籲家人及駕駛人共同重視行人安全。
- (六) 結合民間非政府組織推動校園交通安全活動：加強與中華民國汽、機車安全協會、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純青社會福利基金會、東陽吳篤文教基金會等相關民間非政府組織合作，舉辦或指導「學生總動員交通安全大競賽」、「酒駕與乘坐機車安全~『交通愛的小叮嚀—感恩卡』」、「禮讓行人創意卡片、聯絡簿禮讓宣言小卡」、「兒童交通安全繪畫比賽」、「校園交通安全說故事巡迴活動」、「交通



安全嘉年華活動」、「『我最愛現』交安才藝競賽活動」…等校園交通安全推廣活動，以寓教於樂的方式鼓勵親師生踴躍參與。

(七) 99 年度交通部製作交通安全相關教育教材教具統計項目詳如附表。





表 4-5 99 年度交通部交通安全教材暨宣導品一覽表

項次	出版品項目	數量
1	縣市政府交通安全輔助教材	5 款
2	「禮讓行人」教案（高中職以下）	3 款
3	「禮讓行人」貼紙	10,000 份
4	「禮讓行人之『A+ 好行人』創意卡片」、「聯絡簿『禮讓宣言小卡』」	各 80,000 份
5	「99 年度交通安全教育評鑑總評報告」（光碟）	1 款 (約 4,400 份)
6	老人交通安全教育教材(含光碟)	1 款(約 7,000 份)
7	「99 年春節交通疏運地圖」及「臺灣觀光交通路網圖」印製行車詳檢查 愛車不故障 疲勞不上道 酒後不開車 行車不違規 出門平安歸	2,500,000 份
8	製作 2010 臺灣燈會小提燈印製宣導標語疲勞不上道 酒後不開車 行車不違規 出門平安歸	165,000 個
9	機車安全駕駛互動式題庫 DVD 宣導影片再版	12,000 片
10	配合春節製作勿疲勞駕駛、勿酒駕、行車前檢查、搭乘大眾工具 30 秒宣導短片	1 支
11	高齡駕駛人健康評估與交通安全常識摺頁	2,000,000 份
12	年長者用路安全摺頁	500,000 份
13	印製海報計 10 款(每款各 51,000 張)，主題為酒後不開車 1 款、行人安全 4 款、高齡者 2 款、疲勞駕駛 1 款、機車 2 款	510,000 張
14	喝酒不開車駕駛人講習手冊	50,000 冊
15	喝酒不開車海報五款(每款各 2,000 張)	10,000 張
16	認識交通指揮手勢、路口路權觀念及遇緊急救護、執勤車輛的避讓規定教育光碟	12,000 片
17	印製郵票鐵路平交道、禮讓行人、機車安全個人化郵票 3 款	66,800 份
18	製作禮讓行人-賴雅妍篇、機車安全-唐從聖篇、禮讓行人-孫越及紀政篇、自行車安全篇等 30 秒宣導短片	4 支
19	自行車反光貼紙 2 款	151,515 份
20	禮讓行人彩色宣導布條二款	11,000 條

項次	出版品項目	數量
21	發行防禦駕駛光碟	12,000 片
22	製作「認識視野、視野死角與內輪差」數位學習教材	1 小時

## 二. 專業人員訓練

(一) 行政院新聞局 99 年 6 月 23 日及 30 日舉辦「99 年交通安全宣導人員專業研習與訓練」計有 132 人參訓。

時間	課程內容
0830—0900	報到
0900—0910	長官致詞 (交通部、行政院新聞局)
0910—1210	主題講座 - 文字媒體教學、文宣精彩舞 講、表演 (交通部新聞局、行政院新聞局)
1210—1230	午餐
1330—1530	簡明圖、繪圖學在警用與法庭 講師：江淑人 (交通部新聞局、行政院新聞局)
1540—1740	綜合演習 - 擬定交通安全宣傳活動計畫 (交通部新聞局、行政院新聞局)



(二) 99 年度全國交通工程人員教育訓練課程：由公路總局承辦，共北、南區二梯次，全國道安同仁共 98 人參訓，課程針對高齡者及行人交通工程規劃設計進行分享及探討。



## 三. 其他管道教育

(一) 交通安全入口網 99 年度創新作法：透過新聞、電子報、入口網站、社群網站、知名網站、話題廣告、關鍵字等管道曝光。



(二) 2011 TOYOTA 交通安全嘉年華



#### 4.7 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聯繫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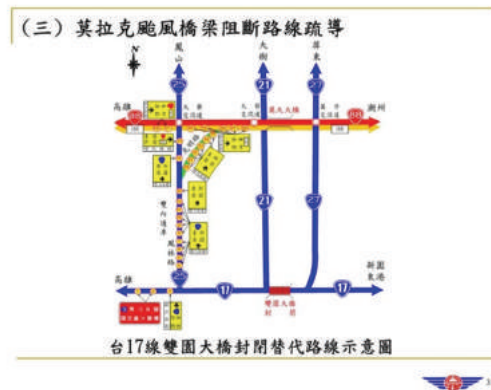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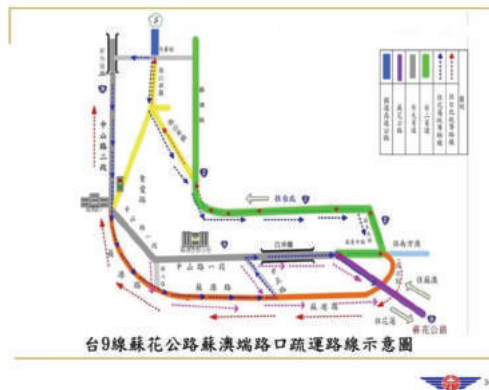
一.99年1月29日

(一) 交通部觀光局-99年觀光遊樂地區春節交通疏運及宣導作業簡報  
執行重點

- (1) 著重「交通秩序」、「旅遊安全」及「環境清潔」、等3大作業重點。
- (2) 紓解春節期間觀光遊樂地區週邊聯外道路瓶頸路段(口)及停車問題。依據往年作業成例，於觀光局成立一「99年觀光遊樂地區及春節疏運作業小組」，依管轄範圍及交通系統整體性，劃分為14個責任分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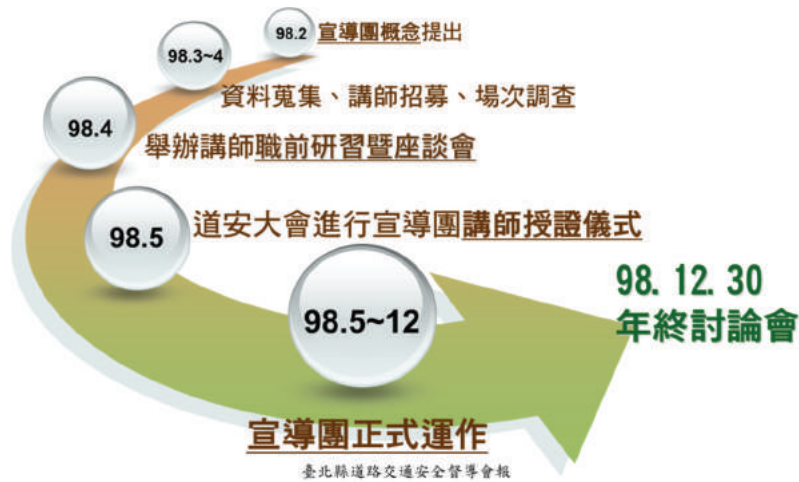


(二) 交通部公路總局-99年春節疏運及宣導計畫





(三) 臺北縣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臺北縣交通安全宣導團計畫



(四) 交通部運輸研究所-研發交通事故發生地點及資料分析系統

**98年研究成果-易肇事地點改善作業**

- 使用TALAS系統產生27期易肇事改善資料，並建置各縣市承辦人員下載資料的系統平台
- 易肇事地點資料可與Google Street View結合

97年：臺北市、臺北縣  
99年：13縣市資料  
臺北市、臺北縣、基隆市、桃園縣(桃園市、中壢市)、新竹市、臺中市、臺中縣部分、彰化縣北部、高雄市、屏東縣、宜蘭市、花蓮縣、臺東縣(臺東市)

**未來研究-定位資料加值應用規劃**

研究分析人員

用GIS空照圖，協助繪製街道廓圖 → 可定位資料加值應用 → 事故地點整併 → 易肇事地點篩選 → 易肇事地點3D模擬

GIS協助肇事構圖繪製 → 易肇事地點改善作業自動化 → 易肇事地點影像資料整合 → 駕駛人易疏忽地點排名顯示 → 易疏忽地點預警資料下載

工程改善人員 | 單一縣市 | 多縣市 | 車用導航預先警示 | 一般民眾

二.99年6月25日

(一) 「道安創新貢獻獎」得獎單位宣布。



(二) 交通部策訂 99 年 7-9 月為全國「行人安全月」之相關作為。

- (三) 「行人安全月」需要中央各部會及各縣市道安會報配合辦理事項。
- (四) 其他需要中央各部會及各縣市道安會報配合辦理事項。
- (五) 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99年度執行計畫各受補助縣市及單位配合結報期限完成。
- (六) 委託公路總局辦理「交通工程人員研習」配合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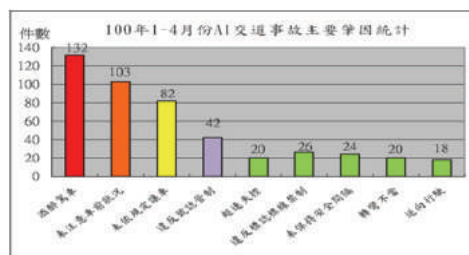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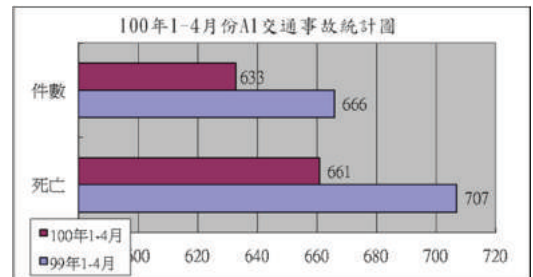
### 三.99年11月2日

- (一) 高雄縣(現高雄市)交通事故統計分析報告。
- (二) 花蓮縣警察局-99年1-9月道路交通事故防制成效檢討報告。
- (三) 內政部警政署-99年度A1、A2類道路交通事故分析簡報。
- (四) 臺北縣(現新北市)「7~9月禮讓行人宣導月」執行成果與經驗分享(詳見4.4專節報告)。
- (五) 臺北市「7-9月禮讓行人宣導月」執行成果與經驗分享報告(詳見4.4專節報告)。

### 四.100年5月31日

- (一) 內政部警政署-100年1-4月A1類道路交通事故統計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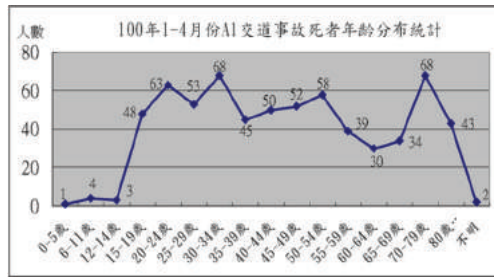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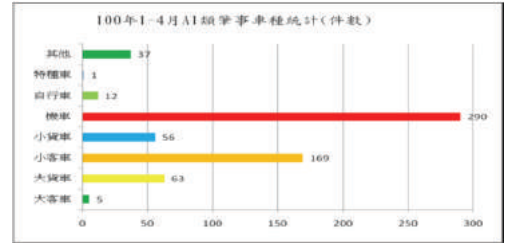
100年1-4月份(以下稱本期)A1類道路交通事故累計發生633件,死亡661人,較99年同期減少33件(-4.95%),死亡減少46人(-6.51%)。



本期以「酒醉(後)駕車」發生132件最多(占20.85%),「未注意車前狀況」發生103件次之(占16.27%),「未依規定讓車」發生82件再次之(占12.95%)



以「機車」發生290件最多(占45.81%)，  
「小客車」發生169件次之(占26.7%)，  
「大貨車」發生63件再次之(占9.95%)。



\*「30-34歲」(占10.29%)、「70-79歲」(占10.29%)均各死亡68人最多，  
「20-24歲」死亡63人次之(占9.53%)，  
「50-54歲」死亡58人再次之(占8.77%)。

(二) 內政部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內側車道違規行駛執法作為  
鑒於慢速車違規佔用內側車道，嚴重影響行車安全與順暢，本局為  
導正用路人內側車道路權觀念，擬訂定相關策進作為。

肆、取締策進作為

一、取締方式

(一) 逕行舉發：於高架橋制高點以雷射測速攝影系統(有照相功能)測定車速，輔以錄影佐證當時車流狀況，將慢速車行駛內側車道違規過程拍攝採證後，沖印違規畫面後，逕行舉發。



肆、取締策進作為

一、取締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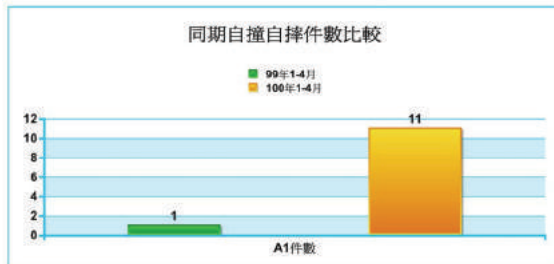
(二) 現場攔查：於避車彎等安全處所，持雷射槍(無照相功能)測定車速，如有小型車低於最高速限且持續佔用內側車道，立即攔停告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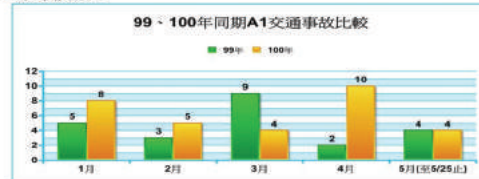
(三) 宜蘭縣警察局-100年1至4月份交通事故防制作為與檢討報告



(七) 自撞自摔：  
本局針對死亡交通事故進行肇事原因及地點分析，發現本縣多數鄉村道路、農地重劃道路及村里道路旁之水溝與道路高低落差較大，安全設施不足情況下，自摔或衝出路外案件增多。



三、未來展望：



為達成100年度防制目標值(65人)，本局已檢討防制缺失及不足之處，並依據A1事故各項分析據以編排各項防制作為，並於5月份獲致成效，本局將藉由多方面向努力，與全體同仁凝聚「防制事故乃是救人、救家庭、做善事」共識，全力推動宣導與精進執法措施，共同戮力防制交通事故。

#### (四) 臺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臺南市交通事故防制策略」

臺南市道安會報針對1-4月肇事進行分析，並研擬在工程、執法、教育宣導上防制策略，並由本會報各小組分工執行各項具體措施，以期降低肇事傷亡，以保障市民的生命、身體與財產的安全。

#### 四、交通事故防制策略

##### (一) 工程

- 加強交通安全工程設施
- 各級道路如道路寬度適當，規劃機慢車優先道，以期汽機車分流，減少事故發生。
- 對於易肇事路段，設置「易肇事路段請減速慢行」「多事故路段請小心駕駛」，易超速路段應加裝「前有測速照相」警告牌，以提醒駕駛人注意駕駛安全。



#### 四、交通事故防制策略


##### (二) 執法及監理

- 加強「酒後駕車、防制危險駕車、組合警力專案勤務」、「取締違規砂石(大型貨)車專案勤務」、「改善機車行車秩序工作計畫」、「取締無照(牌)駕車工作計畫」、「清除道路障礙工作專案勤務」之落實執行。
- 由交通警察大隊派遣警力支援多事故分局，以小區域巡邏或重點守望、定點稽查取締等方式，提升見警率，強化執法效果，以達防制目的。



#### (五) 交通部運輸研究所-道安經費補助之安全對策系列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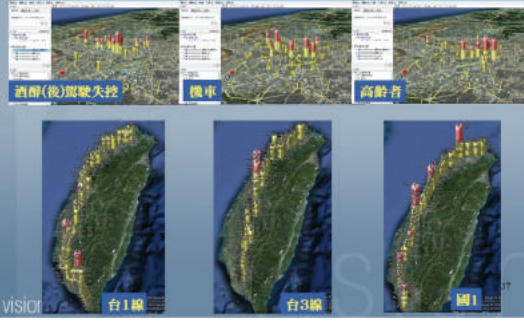
#### 研究計畫執行年期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 道路交通事故特性與對策比較研究 (綜合)
- 駕訓學科教學與試題開發系列研究 (人)
- 高齡者道路交通安全特性與建安防治措施研究計畫 (人)
- 駕駛人易忽略地點預警系統研發 (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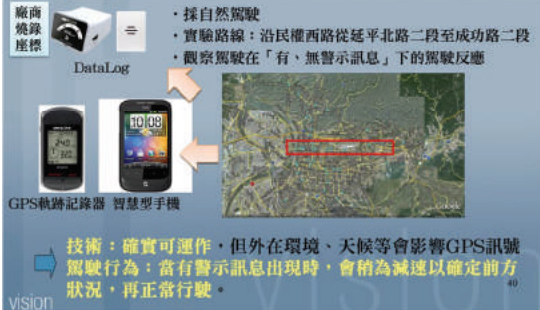
#### 易肇事地點輸出：特定主題



酒(後)駕駛失控 機車 高齡者

台1線 台3線 國1

#### 易疏忽地點預警：小型試驗




廠商提供 DataLog

- 採自然駕駛
- 實驗路線：沿民權西路從延平北路二段至成功路二段
- 觀察駕駛在「有、無警示訊息」下的駕駛反應

GPS軌跡記錄器 智慧型手機

技術：確實可運作，但外在環境、天候等會影響GPS訊號  
駕駛行為：當有警示訊息出現時，會稍為減速以確定前方狀況，再正常行駛。

#### 易疏忽地點：駕駛人預警



82處建議地點(98年資料)

76%個案，工程檢視或改善，並未對事故特性產生明顯影響

路段 路口



## 4.8 道路交通安全績效之督導與查核

### 一. 98 年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及砂石車年終視導

99 年 3 月 3 日至 4 月 30 日視導小組含行政院研考會、新聞局、環保署、經濟部礦務局、內政部營建署(道路組、工務組)、警政署、兒童局教育部交通部運研所、路政司、交管小組、會計處至地方縣市、公路總局及高速公路等 26 個單位進行「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98 年度年終視導(含砂石車安全管理)；考評採分組評比方式進行實地查證作業，考核項目含交通工程、公路監理、交通執法、交通安全教育、交通安全宣導、綜合與管考、肇事防制績效及砂石車安全管理項目等類別，考核項目以瞭解執行情形與發掘問題輔導改進。

### 二. 99 年金安獎



#### 道路安全金安獎 功德名留英雄榜

「金安獎」簡單說就是要表揚對交通安全有貢獻的人，對一年來全國各優良職業駕駛人、導護老師、導護志工、義勇交通警察及投身交通安全有功人員與道安會報團體，表達最誠摯的謝意和最高的敬意，金安獎自民國 79 年舉辦至今已堂堂邁入第 21 屆，主辦單位亦希望藉由金安獎表揚典禮，再一次的重申提醒駕駛人及用路人交通安全的重要性，99 年 11 月 9 日於苗栗縣中正堂辦理金安獎。



圖 4-41 金安獎記者會及頒獎現場

#### (一) 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績優獎

本獎項由交通部依據年度視導各直轄市、各縣市(含高速公



路與公路總局部分) 執行院頒方案之成績，提報 7 個總成績績優之會報，以及 35 個單項成績績優之工作小組，接受本部表揚。得獎名單如下。

1. 總成績績優：(7 組)

交通部國道高速公路局及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臺北市道安督導會報、高雄縣道安聯席會報、臺南市道安聯席會報、宜蘭縣道安聯席會報、澎湖縣道安聯席會報。

2. 單項成績績優：(35 組)

- (1) 交通工程：高雄市道安督導會報工程小組、臺南市道安聯席會報工程小組、高雄縣道安聯席會報工程小組、宜蘭縣道安聯席會報工程小組、澎湖縣道安聯席會報工程小組；
- (2) 交通教育：高雄市道安督導會報教育小組、臺南市道安聯席會報教育小組、臺中市道安聯席會報教育小組、新竹縣道安聯席會報教育小組；
- (3) 交通執法：臺北縣道安督導會報執法小組、高雄縣道安聯席會報執法小組、臺南市道安聯席會報執法小組、雲林縣道安聯席會報執法小組；
- (4) 公路監理：臺北市道安督導會報監理小組、高雄市道安督導會報監理小組、臺中市道安聯席會報監理小組、臺東縣道安聯席會報監理小組；
- (5) 交通宣導：臺北市道安督導會報宣導小組、交通部國道高速公路局、臺南市道安聯席會報宣導小組、高雄縣道安聯席會報宣導小組、宜蘭縣道安聯席會報宣導小組、澎湖縣道安聯席會報宣導小組；
- (6) 肇事防制：交通部國道高速公路局、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臺北市道安督導會報肇事防制小組、高雄縣道安聯席會報肇事防制小組、臺中縣道安聯席會報肇事防制小組、新竹縣道安聯席會報肇事防制小組；



- (7) 綜合管考：臺北市道安督導會報管考小組、交通部國道高速公路局、高雄縣道安聯席會報管考小組、臺南市道安聯席會報管考小組、澎湖縣道安聯席會報管考小組、宜蘭縣道安聯席會報管考小組。



圖 4-42 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績優獎

## (二) 道路交通專案活動績優獎

本獎項由內政部警政署提報執行「酒後駕駛防制專案」道安重點工作績優警察單位；交通部提報執行「砂石車安全管理專案」最優之前三名單位，接受表揚。得獎名單如下。

### 1. 酒後駕駛防制專案：(6 組)

臺南市警察局、嘉義縣警察局、澎湖縣政府警察局、臺中縣警察局、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宜蘭縣政府警察局。

### 2. 砂石車安全管理專案：(3 組)

臺北市道安督導會報、臺北縣道安督導會報、新竹縣道安聯席會報。

## (三) 優良職業汽車駕駛人獎 (28 組)

本獎項由各直轄市政府遴選提報轄內兩名最優之職業汽車駕駛人，各縣市（含金門縣與連江縣）則由本部公路總局遴選提報每一縣市最優之職業汽車駕駛一人；準直轄市提報轄內兩名最優之職業汽車駕駛人，接受本部年度表揚。本獎項擬邀請交通部長頒獎，得獎名單如下：

臺北市李春勝、臺北市鄭連財、高雄市周樹春、高雄市陳學良、基隆市簡坤琳、臺北縣劉木生、臺北縣沈源春、桃園縣古秀芽、

新竹縣楊木炎、新竹市曾文欽、苗栗縣呂理隆、臺中市馮明福、臺中縣涂瑞池、南投縣楊清池、彰化縣江永春、雲林縣林中賀、嘉義市鄭瑞如、嘉義縣李清安、臺南市李文峰、臺南縣黃湛雅、高雄縣張東國、屏東縣王加景、宜蘭縣吳有材、花蓮縣王智宏、臺東縣李基福、澎湖縣黃新民、金門縣吳春火、連江縣陳常玉。

#### (四) 交通安全教育評鑑績優獎（13 位）

本獎項由教育部社教司提報 13 所交通安全教育評鑑績優學校，接受本部表揚。今年特別由中華民國汽車安全協會提供各績優學校獎金。得獎名單如下：

南台科技大學、明道大學、國立文華高中、高雄市立新興高中、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臺南縣仁德國民中學、苗栗縣大同國民中學、高雄市大義國民中學、桃園縣凌雲國民中學、臺北市麗湖國民小學、高雄市新上國民小學、臺南縣復興國民小學、新竹縣十興國民小學。



圖 4-43 道路交通專案活動、優良職業汽車駕駛人、交通安全教育評鑑績優獎

#### (五) 促進道路交通安全績優獎

本獎項區分導護老師績優獎、導護志工績優獎、義勇交通警察績優獎三類個人獎項分別遴選頒獎表揚。

##### 1. 導護老師績優獎（27 人）

本獎項由教育部社教司提報績優導護老師名單接受本部表揚，表揚名額分配為直轄市（含準直轄市）兩人、各縣市一人。得獎名單如下。



臺北市林錦麗、臺北市陳金惠、高雄市林麗雪、高雄市李金娥、基隆市張廷熹、臺北縣曾英明、臺北縣華月美、桃園縣簡秀玲、新竹市林以欣、新竹縣古永全、苗栗縣龍麟如、臺中市黃春梅、臺中縣吳文龍、南投縣陳靜儀、彰化縣許金發、雲林縣謝俊慶、嘉義市石志堅、嘉義縣李進中、臺南市涂榮祥、臺南縣張夏銘、高雄縣陳美博、屏東縣陳春雪、宜蘭縣林麗凰、花蓮縣林仁傑、臺東縣尤瓊崇、澎湖縣蘇麗容、連江縣鄭國威、(金門縣今年放棄提報)。

## 2. 導護志工績優獎：(27 人)

本獎項由教育部社教司提報績優導護志工名單接受本部表揚，表揚名額分配為直轄市(含準直轄市)兩人、各縣市一人。得獎名單如下。

臺北市林素月、臺北市吳曜丞、高雄市邱雅惠、高雄市王秀美、基隆市劉秀琴、臺北縣孫淑慧、臺北縣葉小梅、桃園縣謝榮秋、新竹市楊麗花、新竹縣楊鴛鴦、苗栗縣江楊玉英、臺中市黃啟晏、臺中縣陶靜遠、南投縣許雅芳、彰化縣李麗粉、雲林縣鍾麗玉、嘉義市張永松、嘉義縣程三瓊、臺南市林春蘭、臺南縣蔡來美、高雄縣林曉涵、屏東縣張鳳亭、宜蘭縣黃惠芬、花蓮縣賴鎂滴、臺東縣廖怡貞、澎湖縣洪麗吟、金門縣李淑貞、(連江縣今年放棄提報)。



## 3. 義勇交通警察績優獎(28 人)

本獎項由警政署提報績優義勇交通警察名單接受本部表揚，

表揚名額分配為直轄市（含準直轄市）兩人、各縣市一人。得獎名單如下。

臺北市陳錦華、臺北市林育丞、高雄市蔡厚惠、高雄市張鳳英、臺北縣葉順興、臺北縣楊迪偉、基隆市何庚雄、基隆港陳添城、桃園縣吳錦烈、新竹縣王丙魁、新竹市楊明進、苗栗縣賴源順、臺中市吳定邦、臺中縣蔡巾壯、南投縣張國興、彰化縣許士仁、雲林縣陳金城、嘉義市黃有權、嘉義縣陳仲林、臺南市徐清輝、臺南縣陳建谷、高雄縣邱芳濡、屏東縣吳淑卿、宜蘭縣林義松、花蓮縣林邱銘、臺東縣鐘天祥、澎湖縣陳柏穎、金門縣莊神助、（連江縣今年放棄提報）。



圖 4-45 義勇交通警察績優獎

#### 4. 交通警察績優獎（30 人）

本獎項由警政署提報績優交通警察名單接受本部表揚，表揚名額分配為直轄市（含準直轄市）兩人、各縣市一人，國道公警局二人。得獎名單如下。

臺北市謝易達、臺北市韓和國、高雄市譚國瑞、高雄市陳鴻毅、臺北縣王正德、臺北縣楊松樺、國道公警局黃修哲、國道公警局周賢文、基隆市黃一傑、桃園縣陳瑞通、新竹縣林彥良、新竹市洪政和、苗栗縣曾振富、臺中市陳遠鳴、臺中縣宋俊毅、南投縣賴建良、彰化縣曾炳城、雲林縣張金標、嘉義市吳世良、嘉義縣吳金展、臺南市孫國淵、臺南縣陳俊明、高雄縣侯智評、屏東縣潘賢正、宜蘭縣黃志龍、花蓮縣孟憲民、臺東縣李坤明、澎湖縣王在正、金門縣曾金塗、連江縣李郁城。



(六) 另外，100年2月22日至4月27日，辦理「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99年度年終視導，由行政院新聞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教育部、經濟部礦務局、內政部兒童局、內政部警政署、內政部營建署及交通部運輸研究所、交通事業管理小組、路政司、會計處、道安委員會共同派員組成視導組，並邀請行政院第三組派員指導。共實地視導考評縣市政府等20個單位。

1. 99年度年終道安視導，各組團體成績列名次及各組單項績優單位：

(1) 各組總成績前二名：

- a. 第一組：第一名為高速公路、第二名為臺北市。
- b. 第二組：第一名為苗栗縣、第二名新竹市。

(2) 各組單項績優單位：

- a. 交通工程：第一組為高雄市、第二組為彰化縣。
- b. 安全教育：第一組為高雄市、第二組為桃園縣。
- c. 交通執法：第一組為新北市、第二組為嘉義市。
- d. 公路監理：第一組為高雄市、第二組為苗栗縣。
- e. 安全宣導：第一組為臺北市、第二組為新竹市。
- f. 肇事防制：第一組為高速公路、第二組為新竹市。
- g. 綜合管考：第一組為臺北市、第二組為苗栗縣。

(3) 砂石車安全管理（不分組取前三名）：

- a. 第一名：新北市。
- b. 第二名：臺北市。
- c. 第三名：彰化縣。

## 二.99 年度全國道安研討會暨創新貢獻獎

### (一) 全國道安研討會

1. 近四年主題：「100 年度全國道路交通安全研討會-事故防制突破措施與願景」(100.8.10)、「99 年度禮讓行人研討會」(99.12.14)、「99 年度全國道路交通安全研討會-高齡者事故防制」(99.6.14~15)、「98 年度全國道路交通安全會議-機車事故及法令研修」(98.5.26~27)「97 年辦理全國道安會議-法令研修及酒駕事故防制之探討」(97.8.19~20)。



圖 4-46 近幾年全國道安研討會主題



## (二) 99 年道安創新貢獻獎

1. 第一名：臺北縣(現為新北市)道安會報-臺北縣交通安全宣導團。
2. 第二名：南投縣道安會報-試辦「路口錄影監視系統增設擴音機設備」成效。
3. 第三名：臺南縣(現為臺南市)道安會報-封閉省、縣道分隔島開口。
4. 第四名：國道高速公路局-路容清潔內側路肩移動性施工警示車曳引防撞拖車。
5. 第四名：內政部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小型車 ETC 車道攔查」及「電子收費特定車輛協查系統」之創新執法作為。
6. 第五名：臺北市道安會報-易肇事地點分析系統開發與軟體建置。
7. 佳作：彰化縣警察局-彰化縣高齡者交通事故防制措施。
8. 佳作：基隆市港道安會報-校園機車考照暨道安維護措施。
9. 佳作：嘉義縣道安會報-嘉義縣事故防制與宣導創新工作圈。



## (三) 100 年道安創新貢獻獎

1. 公路監理組：
  - (1) 第一名：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區監理所-雙園大橋斷橋期間小型車 24 小時免費接駁，達成公路客運『無縫運輸』服務專案。



(2) 第二名：臺東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臺東監理站-全國首創  
監理、離島（綠島、蘭嶼）鄉公所跨機關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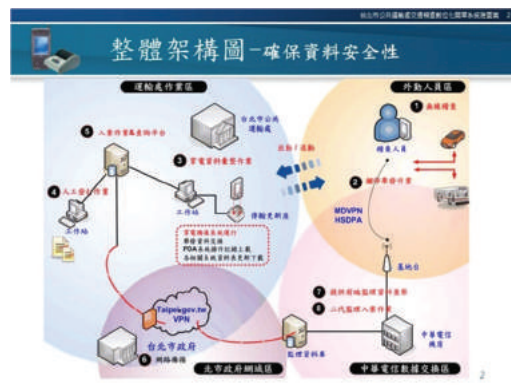


(3) 佳作：臺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臺北市監理處-機車駕駛人保安開運站。



## 2. 交通執法組：

(1) 第一名：臺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臺北市公共運輸處-交通稽查數位化開單系統建置案。



(2) 第二名：新竹市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新竹市政府警察局-改善「十大危險路口」執行計畫。



問題 2：三姓橋前缺口未封閉，易形成事故陷阱。

(3) 佳作：高雄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喝酒拳-喝酒不開車、指定駕駛人、代叫計程車」。

3. 交通工程：

(1) 第一名：新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新北市政府交通局、工務局-建立捷運(蘆洲線)周邊友善人本交通環境示範計畫。



(2) 第二名：臺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臺北市政府交通局-2010 走路上學深耕計畫。



4. 教育宣導：

(1) 第一名：嘉義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嘉義市政府教育處(僑平國民小學)- 交通安全教育宣導之創新及具體作為。



(2) 第二名：臺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臺北市道安督導會報-「禮讓行人年」創新。



(3) 佳作：新竹縣政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新竹縣政府警察局-首創全國「交通宣導教育園地」親子體驗營。

### 三. 99 年春節疏運宣導

(一) 製作 1 支電視宣導短片及 2 支電視插播卡，宣導高速公路交通管制措施及鼓勵民眾多利用大眾運輸工具；自 99 年 2 月 2 日至 2 月 21 日止運用電視公益時段及購買有線電視廣告時段加強宣導。另請電視媒體以新聞性報導、專題報導、跑馬燈文字方式加強宣導，如「春節疏運資訊請上交通部網站或交通安全入口網查詢」、「春節期間請勿疲勞駕駛，酒後不要開（騎）車，行車禮讓守規定。」等。拷貝宣導短片轉送高速公路各服務區、鐵公路車站、航空站、中華郵政公司及監理所(站)播放宣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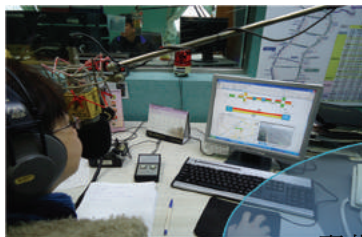


圖 4-47 小小彬為 99 年春節疏運代言



圖 4-48 蝴蝶姊姊為 100 年春節疏運代言

(二) 分別製作【高速公路版】、【公路版】、【觀光版】、【客運版】4 支宣導插播帶於 1 月 24 日至 2 月 21 日播出；並協請警廣與 23 家電台在春節前進行疏運計畫各單位首長或主管人物專訪。另協請警廣於春節期間分區製播節目，安排警廣至本部錄製長拜年、疏運宣導插播帶事宜。



警廣春節節目  
臺北、臺中、高雄、花蓮  
分區聯播路況報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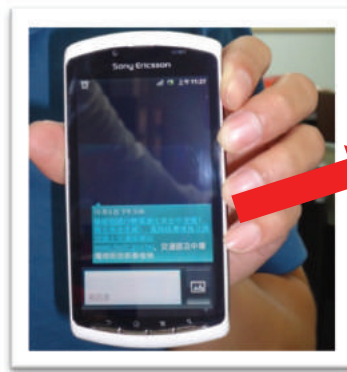
- (三) 透過網站及收聽廣播等方式提供用路人即時路況。
1. 協調警廣節日加派人手分區聯播路況以免所收聽街全國聯播路況。
  2. 廣播同時看高公局網路路況、播報。
  3. 春節假期間平均約 5 分鐘播報 1 次路況，警廣路況通報 (0800-000123) 及空中派出所於 2/13 至 2/21 間計達 17,472 件。
- (四) 委託高速公路局企劃設計「交通部 99 年春節疏運措施」版面，補助經費於 99 年 2 月 6 日至 2 月 12 日期間購買閱報率較高的 4 家報紙刊登，緊急採購另行 5 家報紙刊登疏運地圖增加曝光度，並利用記者會發布新聞稿。
- (五) 建置交通部春節交通疏運資訊網與 168 道安入口網春節疏運專屬網頁，提供用路人下載路網圖與查詢路況，並透過網路行銷方式推出疏運措施網路遊戲，普受好評。
- (六) 本部補助高速公路局印製「99 年春節交通疏運路網圖」150 萬份及觀光局「台灣地區觀光交通路網圖」宣導摺頁 100 萬份，宣導高速公路交通管制措施、鼓勵民眾多利用大眾運輸工具、勿疲勞駕駛、酒後不開(騎)車、老舊車輛上路及行駛長隧道做好行車前檢查，於高速公路服務區、重要鐵、公路車站、航空站、旅遊服務中心等 41 處交通旅遊資訊服務場站、警廣各地區電台、各國家級風景區管理處、收費站、加油站等據點發送；另協請各交通單位編印春節交通疏運文宣品，免費提供民眾索取。



圖 4-49 99 年春節疏運宣傳文宣



- (七) 安排利用行政院新聞局轄管 75 座戶外電子字幕機看板協助安排宣導。另發文本部所屬單位利用 LED 及 CMS 上傳相關疏導措施及行車安全規範。
- (八) 協調中華電信公司發送行動電話簡訊，另請國家通訊委員會協調民營電信業者同步配合發送行動電話簡訊：「春節假期行使國道往來台中走國，南北途走國三，查詢疏導措施及路況請上交通部網站」。



春節假期行駛國道往來台中走國1，  
南北長途走國3，查詢疏導措施及路  
況請上交通部網站  
[www.motc.gov.tw](http://www.motc.gov.tw)。交通部及中華  
電信祝您新春愉快



#### 4.9 道安相關單位具體有效作為參考

##### 一.公路總局部分

(一) 公路總局轄管彎道路段、分隔島鼻端及路側混凝土護欄前端等處之相關交通工程設施佈設檢核改善計畫：依設置規則相關規定於彎道路段、中央分向島（或快慢車道分隔島）鼻端及路側混凝土護欄（含橋梁）前端等地點設置彎路標誌、安全方向導引標誌、分道標誌、第三類危險標記、遵行標誌、反光導標或路中（旁）障礙物體線等交通工程設施，以提供用路人安全行車環境及相關夜間警示。至交通桿佈設間距及密度等，則配合道路線形及現場狀況需要予以調整佈設。

1. 彎道路段交通安全設施改善：完整的安全方向導引(輔 2)、反光導標(反 1)、危險標記(危 1)





2. 中央分向島鼻端：分隔島島頭安全設施改善：利用靠右行駛標誌(遵 18)、危險標記(危 3)、黃黑斜紋漆線確保用路人安全。



3. 路側混凝土護欄（含橋梁）前端：設置危險標記(危 1)

### 路側混凝土護欄（含橋梁）前端





(二) 其他交通安全設施：

1. 建置斑馬線間距調整為 80 公分，以減少機車騎士於標線上滑倒機率。



2. 水溝加蓋：以保障用路人用路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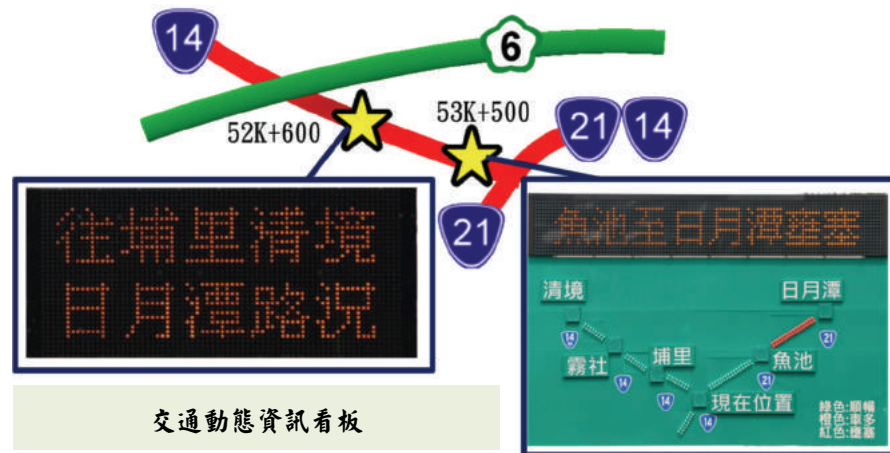


3. 試辦間接通達標誌牌面：更明確的道路指示以供用路人提早因應，減少行駛路線錯誤率、避免交安事件發生





4. 交通動態資訊看板(TTS)給予用路人道路上即時路況資訊，以便提早因應，減少交通阻塞及交安事件發生。



## 二. 高速公路局



圖 4-50 高速公路宣導國道行車安全





圖 4-54 高雄縣 99 年度導護志工交通服務隊表揚活動  
導護志工交通服務隊輔導研習活動



圖 4-55 花蓮高工辦理校園安全駕駛研習



圖 4-56 嘉義市製作道安熊紙公仔宣導品



圖 4-57 臺中市製作道安宣導文宣

交通部道安委員會 臺中市政府 提醒您



圖 4-58 新北市  
大客車張貼反光貼紙計畫



圖 4-59 新北市市區自行車系統建置



圖 4-60 雲林縣-安全帽偏遠村落深耕宣導

交通安全教學師資研習



研製交通安全輔助教材



交通安全學藝競賽暨巡迴講座



交通安全教育評鑑



交通安全種子教師研習



導護志工交通服務隊研習



圖 4-61 高雄市-99 年交通安全相關作為



圖 4-62 宜蘭縣-99 年交通安全宣導



(五) 得獎作品如下圖所示。

	作品編號	標語
	001274	車讓路，人快步，生命有保固
	作品編號	標語
	000430	停一停，讓一讓，駕駛你最棒！
	作品編號	標語
	000709	交通零事故，禮讓第一步！
	001061	讓人先行您最型
	001056	禮讓一小步，路口沒事故。

圖 4-64 禮讓行人宣導標語網路徵選活動得獎作品



圖 4-65 禮讓行人宣導標語網路徵選活動流量

三. 英文網頁建置(如下圖所示)



圖 4-66 交通安全入口網英文網頁



### 四. 2010 年 9-12 月網站訪客統計



### 五. 使用者瀏覽單元一覽

排行	總計	
	11月	訪客
1	1424 - 最新消息暨公告	6,105
2	1385 - 宣導影片	2,670
3	1474 - 主題專區(三大防制重點)	2,130
4	1371 - 交通標誌一覽	1,835
5	1445 - (學校版) 線上遊戲	1,690
6	1376 - 腳踏自行車教材	1,566
7	1491 - 專欄報導	1,338
8	1359 - 宣導影音專區	1,268
9	1357 - 交通安全知識	1,157
10	1388 - 線上遊戲	1,145

**1474 - 主題專區 (三大防制重點)**

- 7月訪客數1,208
- 8月訪客數1,522
- 9月訪客數3,280
- 10月訪客數2,709
- 11月訪客數2,130

**成長至少76%**

## 4.11 鼓勵 NGO 及民間企業參與交通安全推廣

藉由道路交通安全公開活動場合與NGO合作，並鼓勵其參與道安工作，直至目前為止，成果豐碩，包含中華維德文化協會、純青社會福利基金會、希望基金會、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機車安全協會、汽車安全協會、國際扶輪、國際獅子會、和泰汽車、帝亞吉歐、福特六和等 NGO 及民間企業，參與交通安全推廣，活動涵括禮讓行人、指定駕駛、校園交通安全、全國兒童交通安全、安全駕駛、機車安全等交通安全領域。未來仍將積極結合民間力量，持續推動全國道安工作。



## 響應禮讓行人貼紙捐印

- 中華維德文化協會、國際扶輪、國際獅子會
- 共印製五萬份



## 校園交通安全說故事

- 和泰汽車
- 純青社會福利基金會



## 禮讓行人運動

- 希望基金會



## 全國兒童交通安全繪畫比賽

- 和泰汽車
- 純青社會福利基金會



## 指定駕駛與ibon

- 帝亞吉歐公司結合7-ELEVEN及臺灣大車隊



## 安全節能駕駛體驗營

- 福特六和
- 捐印禮讓行人貼紙2萬2千份



## 愛的小叮嚀感恩卡

- 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
- 全國國小6年級學童(約31萬7000位)填寫「愛的小叮嚀感恩卡」



## 機車安全帽反光貼紙

- 機車安全協會、汽車安全協會





## 第五章 道路交通安全政策未來展望

### 5.1 策定 100 年度 3 大重點工作及道路交通事故防制未來展望

#### 一. 100 年 1~9 月交通事故統計資料

	100年1-9月(同期比較)	占A1百分比
<b>A1類死亡人數</b>	<b>1517 ( +4人,0.26% )</b>	<b>100%</b>
<b>機車</b> 死亡人數	898(-24,2.6%)	59.2%
<b>老年</b> 人(65歲以上)事故死亡人數	373(-8,2%)	24.6%
<b>酒</b> 後駕車失控肇事死亡人數	318(+4,1.3%)	20.96%
<b>行人</b> 事故死亡人數	<b>161(-13,7.5%)</b>	<b>10.6%</b>
<b>騎乘</b> 自行車死亡人數	<b>88(-8,8.3%)</b>	<b>5.8%</b>
<b>大客</b> 車事故死亡人數	<b>16(-5,23.8%)</b>	<b>0.01%</b>

#### 二. 策定 100 年度 3 大重點工作：

- (一) 機車事故防制(99 年 A1：1,287 人)
- (二) 老年人事故防制(99 年 A1：530 人) (暨行人安全)
- (三) 酒駕事故防制(99 年 A1：419 人)
- (四) 其他重點工作：
  1. 大客車安全（含校車、學（幼）童課後接送車輛安全）
  2. 自行車安全

三. 聯合國大會將 2011 年至 2020 年定為「道路安全行動十年」。

四. 未來 1 年將依據第 10 期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每年至少降低 2% 目標。



## 5.2 持續推動禮讓行人活動

「禮讓小旗」向下扎根教育禮讓觀念

一.委請新北市交通局分送「禮讓小旗」宣導品

173,830 支，將配送各縣市中心學校轉發各國民小學供正副路隊長及一年級學生使用。

二.隨「禮讓小旗」配送使用說明，計 2 萬張。

三.「禮讓小旗」操作使用說明



1.禮讓小旗原樣



2.按住小手往上輕拉



3.展開旗面



4.收回旗桿，按住小手，旗面對準凹槽，往下輕推



5.按住小手，向右或左旋轉



6.回復原狀

圖 5-1 「禮讓小旗」操作使用說明

四.「禮讓小旗」使用方式



路隊使用旗幟，發給各年級各路隊正、副路隊長 2 支



學童沒有帶旗子時，可以舉手的方式達到提醒駕駛人注意的效果。



### 5.3 配合新修正道路處罰條例-宣導後座繫妥安全帶 配合新修正道路處罰條例-宣導後座繫妥安全帶

小型車後座乘客應依規定繫安全帶修正條文  
施行日期：100 年 8 月 1 日  
一般成人部分：將自 101 年 2 月 1 日起執法取締  
兒童部份：自 101 年 8 月 1 日起執法取締。

- 一.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31 條修正-增訂小型車後座乘客繫安全帶相關規定。
- 二. 計畫內容
  - (一) 電視媒體-製拍 1 支宣導短片，規格為 30 秒 CF。



圖 5-2 孫翠鳳代言後座繫安全帶宣導短片

- (二) 印製文宣及宣導品：
- (三) 製作彩色布條 1 款。
- (四) 印製宣導海報 2 款。
- (五) 印製計程車告知貼紙 15 萬套(如下所示)。



- (六) 印製 Q & A 宣導 DM 計 300 萬張分送全國民間代檢廠商及檢驗線轉送車主。
- (七) 檢驗通知單、換照通知單加印後座繫安全帶訊息。
- (八) 製作個人化郵票 3 萬套。
- (九) 外牆彩繪：於公路總局及所屬所與站計 24 面明顯處圍牆以彩繪或大圖帆布輸出方式宣導。
- (十) LED 及 CMS。



圖 5-3 交通部率先宣導實施後座繫安全帶

三、本法條已於 100 年 5 月 11 日經總統公布，交通部已請中央部會及各縣市政府配合加強宣導，另交通部所屬公務車優先施行。



## 5.4 100 年度全國道安研討會

「100 年度全國道路交通安全研討會-事故防制突破措施與願景」議程表：

主辦機關：交通部

承辦機關：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會 場：交通部國際會議廳（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 24 號 3 樓）

時 間	100 年 8 月 10 日（週三） 議 程
08：10~08：20	道安創新貢獻獎頒獎預演
08：30~09：00	集合、報到、領取資料
09：00~09：10	開幕及部長致詞
09：10~09：25	頒 獎(1.道安特殊貢獻獎、2.道安創新貢獻獎)
09：25~09：30	主題影片放映
09：30~10：30	專題演講：道安政策與願景 交通部 張邱春前次長
10：30~10：50	中 場 休 息
10：50~11：50	專題報告：先進國家道路交通事故防制對策研究 淡江大學運管系 張勝雄教授
12：00~13：30	午 餐 & 休 息
13：30~14：00	工作報告：道路交通安全之興革措施 道安委員會 謝執行秘書潮儀
14：00~16：00	專題討論： 主持人：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林志盈局長 （主持人 3 分鐘、3 位引言人各 15 分鐘、6 名與談人各 10 分鐘） 引言人： 1.機車事故防制突破措施與願景：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鄭志強處長 2.高齡者事故防制突破措施與願景：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林良泰局長 3.酒駕事故防制突破措施與願景：花蓮縣警察局 阮清陽局長 與談人： 1.中央警察大學交通學系 曾平毅教授 2.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學系 魏惠娟教授 3.交通大學交通運輸研究所 邱裕鈞教授 4.逢甲大學運輸科技與管理學系 劉霈教授 5.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 李國權主任委員 6.中央警察大學交通學系 林大煜教授
16：00~16：10	中 場 休 息
16：10~17：00	綜 合 座 談
	賦 歸

### 5.5 99-100 年度辦理專案與委託研究

一. 補助國道公路警察局，99 年委託交大吳宗修教授辦理「高速公路爆胎事故調查暨防制計畫」。

(一) 研究建議透過五個面向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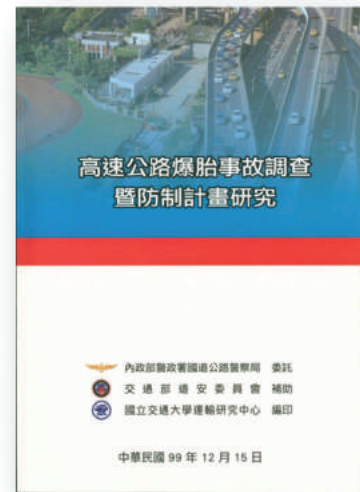
1. 執法: 取締其他項目時檢查胎紋胎壓
2. 宣導: 影片、布條
3. 工程: 加強掉落物通報與排除機制
4. 監理: 進行胎紋胎壓檢查
5. 教育: 上路前檢視車輛狀態

二. 請運輸研究所 99 年及 100 年協助辦理委託淡大張勝雄教授「道路交通事故特性與對策比較研究」。

研究針對 5 項目提出改善方案

- (一) 酒後駕車、超速行駛: 提高罰鍰、加強取締
- (二) 機車駕駛者: 分流設計
- (三) 自行車: 配戴安全帽、照明設備
- (四) 年輕/新手駕駛: 增加考照課程
- (五) 安全帶與兒童安全座椅: 加強取締

三. 委託運研所逢甲大學劉需教授「高齡者道路交通事故特性與道安防制措施研究計畫」: 目前已完成高齡者事故風險因子分析及訪談問卷設計, 後續進行工作包含訪談、專家學者座談會、研擬高齡者事故防範策略。





四.本(100)年度持續會同教育部辦理「99年大專與高中職學生交通事故防制改善計畫」暨「大專校園周邊交通危險路段路口改善策略分析計畫」，會同本案學者及縣(市)道安夥伴「會診」A1前幾名大專及高中職校提出3E對策並追蹤列管改善情形，加強防制青少年交通事故，績效如下表：



年度	95	96	97	98	99	合計
總計	-19	-61	-64	-83	-70	-297

五.補助公安局「100年行車影像記錄器配置計畫(78台)」加強動態違規蒐證取締，針對四面向：

- (一) 慢速車佔用內側車道
- (二) 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
- (三) 任意變換車道(蛇行)
- (四) 未依規定車道行駛



違規項目	影響因素	取締方式
1.慢速車佔用內側車道	1.影響正常行駛車流，導致他車驟然減速或閃避失控。 2.易造成後方車流回堵，衍生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閃隔之跟進超車行為，極具交通事故潛在性導因。	1.行進閃攝影像進行舉發。 2.機動巡視現場調查舉發。 3.定點式雷達、雷射測速照相取締、逕行舉發。
2.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	1.緊迫前車，反應時間不足，易發生交通肇事。另因其動能大，事故嚴重性相對較高。 2.大型車急進迫小車，易造成小車緊張、操作失控。	1.行進閃攝影像進行舉發。 2.定點式雷達、雷射測速照相取締、逕行舉發。
3.任意變換車道(蛇行)	1.影響正常行駛車流，導致他車驟然減速或閃避失控。 2.競速行駛，挑戰公權力，產生負面觀感。 3.極具交通事故潛在性導因。	1.行進閃攝影像進行舉發。 2.機動巡視現場調查舉發。
4.未依規定車道行駛(行駛路肩、大型車未依規定行駛外側車道)	1.增加外車道車流壓迫感，易衍生失控駕駛。 2.強行或突態闖入主線車道，迫使後方車輛驟然減速，導致追撞交通事故發生。 3.闖入主線產生衝突點，形成瓶頸，加重車流回堵情形。 4.易造成後方車流回堵，衍生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閃隔之跟進超車行為，極具交通事故潛在性導因。	1.行進閃攝影像進行舉發。 2.機動巡視現場調查舉發。 3.定點監測，現場調查或逕行舉發。



## 第六章 結論與建議

世界各國紛紛重視道路交通安全，聯合國大會將 2011 年至 2020 年定為「道路安全行動十年」(Decade of Action for Road safety)，鄰近國家日本更是於 2009 年(平成 21 年)1 月宣布，預計於 2018 年(平成 30 年)將交通事故死亡人數減半為 2,500 人<sup>註1</sup>(2009 年為 4,914 人)；期望迎頭趕上先進國家之林，目前國內道安體系也積極戮力推動各項道安興革措施，包含後座繫安全帶推廣、禮讓行人活動，機車、高齡者及酒駕交通事故防制等，利用執法監理、教育宣導、交通工程手段將 A1 類事故自民國 95 年死亡 3140 人降至民國 99 年死亡 2047 人，計減少 1093 人，減幅達 34.81%，創下十年來新低，但道安工作是永不停歇的使命，就如同金剛經內容意涵啟示我們的：「大慈大悲，一念間」，道安同仁在轉念間、無形中就可救了更多的人。期勉全國道安伙伴繼續廣植福田，持續落實道安救人工作。

註 1：自動車運送事業に係る交通事故要因分析報告書（平成 22 年度）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CIP)資料

道路交通安全年報. 中華民國99年 / 謝潮儀總編輯.

-- 初版. -- 臺北市：交通部道安會，民 100.10  
面； 公分

ISBN 978-986-02-9891-8(平裝)

1.交通安全

557.16

100022777

書名：中華民國 99 年道路交通安全年報

編輯團隊：謝潮儀、徐台生、劉韻珠、王小芸、賴東閔、謝育芸、劉俐良、林文閔、潘政欣

總編輯：謝潮儀

執行編輯：潘政欣

出版機關：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電話：02-23492856)

地址：臺北市仁愛路一段 50 號

出版年月：中華民國 100 年 10 月

版次冊數：出版一刷 1300 冊

同時登載於

交通部交通安全入口網：<http://168.motc.gov.tw/>

定價：新臺幣 68 元

展售處：

五南文化廣場

地址：臺中市中山路 6 號，電話：04-22260330 轉 20，21

國家書局松江門市

地址：臺北市松江路 209 號 1 樓，電話：02-25180207

GPN：1010003530

ISBN：9789860298918

著作財產權人：交通部

本書保留所有權利，欲利用本書全部或部分內容者，需徵求著作財產權人同意或書面授權，請洽交通部  
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